





欽定禮記義疏卷第四十三

玉藻第十三之三

凡侍於君。紳垂足如履齊。顧雷垂拱視下而聽上。視帶以及祫。

聽鄉任左。

齊音咨本又作齊顧以支反雷力救反祫居業反鄉許亮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紳垂則磬折也。齊裳下緝也。祫交領也。

孔氏穎達曰。謂臣侍君法也。凡者臣無貴賤皆然。紳大帶也。身直則帶倚磬折則帶垂身折則裳前下緝委地。故行則足恆如踐履裳下也。雷屋簷身俯故頭臨前垂顧如屋雷垂拱者拱沓手也。身俯則宜手沓而下垂也。視下者視高則傲故下矚也。聽上謂聽尊者語宜謹聽視帶以及祫者視尊者之處也。視君之法下不過帶高不過祫故曲禮云。凡視上於面

則倣下於帶則憂是也聽上及聽鄉任左皆備君敎使也鄭注少儀曰立者尊右則坐者尊左也侍君之時君坐故侍者在右是以聽鄉皆以左爲任謂以左耳近君也輔氏廣曰垂而必拱不盡垂也

子雲孔氏穎達曰仰頭而面鄉上以聽之

案視下聽上只承頤垂拱總言其身容之俯蓋人之耳目本平頭俯則見其目卑而耳高視下而聽上矣孔反謂仰面非也

凡君召以三節一節以趨在官不俟屢在外不俟車

正義鄭氏康成曰節所以明信輔君命也使使召臣急則持一緩則持一周禮曰鎮圭以徵守孔疏典瑞文謂徵孟子國諸侯以鎮圭其餘

未聞今漢使者擁節案周禮地官掌節掌守邦必有執授之節而辨其用以輔王命

九卿治之此其地也

不俟者趨君命也

者官謂朝廷治事處案考工記外有九室孔氏穎達曰此論臣被君召之儀節以玉爲之君使召臣

九卿治之此其地也

不俟者趨君命也

隨事緩急急則二節臣故走緩則一節臣故趨也外謂其室

及官府也在官近不須車故言屨在外遠故云車庾氏曰謂

急緩不出於三耳不謂節盡於三也應氏鏞曰豈終跣足

而徒步哉倉猝承命而屨與車隨之而後耳余氏心純曰

以趨以走一節二節之所異不俟屨不俟車一節二節之所

同皆敬承君命也

**通論**方氏憲曰孟子言旌以招大夫旂以招士皮冠以招虞

人皆召以節之義也凡趨疾於行走又疾於趨

君召以節爲信。節以三爲度禮也。然臣之奉君命弗遑不待三也。雖二節以走矣。不惟二也。卽一節以趨矣。

士於大夫不敢拜迎而拜送。士於尊者先拜進面答之拜則走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敢拜迎者。禮不敵。始來拜則士辟也。

孔疏

大夫詣士禮既不敵故士不敢迎而先拜大夫雖拜士則辟之士往見卿大夫。卿大夫出迎

士亦辟也。孔氏穎達曰。此明士於尊者之法。而拜送者。按

儀禮鄉射鄉飲酒。公食聘禮。但是主人送賓皆再拜。賓不答

拜。鄭注云。禮有終故也。士於尊者謂士詣卿大夫。卽先於門

外拜之。拜竟乃進面。親相見也。答之拜則走者。若大夫出門

而答拜士。士走辟之也。輔氏廣曰。拜迎則勞尊者之答已。

拜送則盡己之敬。

**卷之三** 方氏穀曰。尊者不必大夫。凡在已上者皆是。

士於君所言。大夫歿矣。則稱謚。若字名士。與大夫言。名士字大夫。

**正義** 鄭氏康成曰。君所。大夫存亦名。孔氏穎達曰。此論士

於君及大夫之所。言羣臣之法。君前臣名。若大夫已歿。而士  
於君前。則稱謚。無謚。則稱字。士賤。雖已死。猶呼名。若士與大  
夫。言及他大夫士。士呼名。大夫呼字。若大夫士卒。則字士。謚  
大夫。應氏鏞曰。大夫歿。而舉謚與字。所以體君尊賢貴貴。  
隱卒崇終之心也。陸氏佃曰。春秋書孔父夷伯。此歿矣。則  
稱字之證。

劉君所與大夫所。異其地也。言大夫。言士。異其人也。言大夫。

同。而或歿或生。異其時也。禮卽因之異。惟其宜與稱耳。士與君大夫言名士。自卑其類也。與大夫言不名大夫。敬大夫之類也。

於大夫所有公諱無私諱。凡祭不諱。廟中不諱。教學臨文不諱。

**正義**鄭氏康成曰。公諱若言語所避先君之名。祭廟不諱。謂

祝嘏之辭。中有先君之名者。凡祭羣神廟中上不諱下。孔疏

於祖則不諱父。有事於父則諱祖。教學臨文不諱爲惑未知者。

孔氏穎達

曰。士及大夫言。但諱君家不自私諱父母。敬大夫故不重敬也。教學卽師長也。若諱則疑惑後生。臨文謂簡牒及讀法律

之事。諱則失於事正。

**通論**方氏懿曰。曲禮言君所。此止言大夫舉卑以見尊也。此

言教學曲禮不言以詩書見之也。凡祭則廟在其閒而重言之者廟中上不諱下與凡祭異也。曲禮不言凡祭舉親以見疏也。

**家**禮入門而問諱。敬人之親猶己之親。以廣孝也是入大夫之門必諱大夫之諱。卽入士之門亦必諱士之諱矣。而於君所無私諱者當君之前稱己之祖父必曰先臣某雖已易名不敢稱諱。以尊君也。若它大夫旣歿則稱諡若字矣。在大夫之所當大夫之諱而曰於大夫所有公諱者君之諱必諱之君之尊無往而不在也。至它大夫之諱似可不諱然大夫尊亦不斥其名故曰於大夫所字大夫也。若士之所則亦諱士之諱若於君於大夫所雖此士在不諱之士卑也。孔釋私諱

爲自父母甚明。而宋元諸儒必曰大夫之諱皆不謔。何耶。  
**左異** 孔氏穎達曰。崔云無私諱。謂伯叔之謂耳。若至親則不得言。

古之君子必佩玉。右徵角。左宮羽。趨以采齊。行以肆夏。周還中規。折還中矩。進則揖。退則揚之。然後玉鏘鳴也。故君子在車則聞轡。和之聲。行則鳴佩玉。是以非辟之心無自入也。徵張里  
須反本。又作趣齊。鄭作齊疾。私反還旋通。

中竹仲反。折之設。反鏘七羊。反辟僻通。

**正義** 鄭氏康成曰。君子士已上也。玉比德焉。孔疏詩秦風言玉。聘義溫潤而澤仁也。至孚。念君子溫其如尹。旁達信也。是玉以比德也。 徵角宮羽。謂玉聲所中也。齊當爲楚齊之齊采齊路門外之樂節。孔疏路寢門外至應門謂之節。此謂之趨。謂之步。中庭謂之走。大路謂之奔。此對文

耳若總言之門內謂

肆夏登堂之樂節孔疏路門內至堂謂

之行門外謂之趨

之行於此行時歌肆

夏詩

周還反行也宜圜孔疏反行謂到行反而行假令

令從北嚮南或從南嚮北

折還曲

行也宜方孔疏曲行謂屈曲而行假令

從北嚮南行曲折而東嚮

捐之謂小俛見於前

也孔疏行前進則身小俯揚之謂小仰見於後也

孔疏卻退遷行則身微仰鏘聲貌

鸞在衡和在式孔疏韓詩外傳文此謂平常所乘之車若田

獵之車則鸞在馬鑣故秦詩注云置鸞於鏘

異於自車也

孔氏穎達曰自此以下廣明佩玉之事

聶

氏崇義曰舊圖上有雙衡長五寸博一寸下有雙瑣徑二寸

衝牙長三寸朱子曰上橫曰珩下繫三組貫以螭珠中組

之半貫一大珠曰瑀末縣一玉兩端皆銳曰衝牙兩旁組半

各縣一玉長博而方曰琚其末各縣一玉如半璧而內向曰璜又以兩組貫珠上繫珩兩端交貫於瑀而下繫於兩端行

璜又以兩組貫珠上繫珩兩端交貫於瑀而下繫於兩端行

則衝牙觸璜而有聲也。方氏憲曰。中規仁也。中矩義也。環佩以玉爲之。陽精之所生。鸞和以金爲之。陰精之所成。陽主仁。陰主義。君子存心以仁。故行則鳴佩玉。制事以義。故在車則聞鸞和之聲。有仁義。則所習者是。所從者正。是以非辟之心無自入也。心內也。而言入何哉。蓋心雖在內。有物探之而出。及其久也。則與物俱入矣。朱子曰。周還是直去却回來。其回轉處。欲其圓如規也。折還是直去了復橫去。如曲尺相似。其橫轉處。欲其方如矩也。又曰。五音無一。則不成樂。非無商音。但無商調。先儒謂商調是殺聲也。吳氏澄曰。徵謂聲中林鐘。角則中姑洗也。宮謂聲中黃鐘。羽則中南呂也。林鐘爲徵。陰聲之首。故居右。徵三變生角。角閒二律。與徵近故。

以徵配角。黃鐘爲宮陽聲之始，故居左宮三變生羽。羽閒二律與宮近，故以羽配宮。

通論

孔氏穎達曰：鄭注樂師云：行謂於大寢之中。趨謂於朝

廷然則王出既服至堂而肆夏作出路門而采齊作共反入

至於應門路門亦如之此謂步迎賓客王如有出車之事登

車於太寢西階之前反降於阼階之前

陳氏祥道曰：書傳

曰：天子左五鐘右五鐘出撞黃鐘右五鐘皆應然後大師奏

登車告出也入撞蕤賓左五鐘皆應然後少師奏登堂就席

告入也周禮樂師行以肆夏趨以采齊自其出言之出撞陽

鐘而陰鐘應之動而節之以止則無過舉入撞陰鐘而陽鐘

應之止而濟之以動則無廢功所謂禮樂不可斯須去身者

此也古之君子必佩玉其色有蒼白赤之辨其身有角徵宮羽之應其象有仁智禮樂忠信道德之備或結或垂所以著屈伸之理或設或否所以適文質之儀此所以純固之德不內遷非僻之心無自入也

石鼓鄭氏康成曰徵角在右事也民也可以勞

孔疏樂記角爲民徵爲事

宮羽在左君也物也宜逸

孔疏樂記宮爲君羽爲物

步之中節與射之中節不同射必歌詩爲節故曰何以聽  
何以射步不必有人隨之歌詩也孔謂於趨歌采齊行歌肆  
夏之詩天子容有之而鄭謂君子士以上亦槩言君子無故  
玉不去身耳士以上之君子無不佩玉者其佩玉必無不申  
徵角宮羽之節者趨行雖不必如天子之歌詩其步之疾徐

要無不中兩詩之節者。玉之鏘鳴。因其周折揖揚而孔尤書  
地以計。一節以走。一節以趨。而執玉不趨執韁不趨。則異其  
事也。君行一。臣行二。大夫繼武。士中武。則異其人也。孔謂寢  
門外至應門。趨寢門內至堂行。則異其地也。至右徵角。左宮  
羽。則大約言玉聲所中。以起下鏘鳴之意。必以左右分尊卑。  
勞逸似迂。又言玉最厚者宮。最薄者羽。則衝牙所觸而有聲  
者。止兩璜。無四璜也。諸儒論音不已。且進而論律。以兩璜而  
中十二律。恐無是理。其說每有求之太過者。姑存而附論之。  
君在不佩玉。左結佩。右設佩。居則設佩。朝則結佩。齊則綉結佩  
而爵韁。齊側皆反

鄭氏康成曰。

謂世子也

孔疏。臣之朝君。備以盡飾。當佩玉。今云君在不佩玉。故知非臣

玉藻三

下云世子佩瑜玉。出所處而君在焉。孔疏下云朝則結佩謂是以知世子也。朝時明此出所處與君

同在一處非朝處也。則去德佩而設事佩。辟德而示卽事也。孔疏去玉

德設事佩示有勞役結其左者若於事有未能也。結者結其事以奉於上也。佩示己無

綬不使鳴焉居則設佩謂所處而君不在焉。朝則結佩朝於

君亦結左也。綉屈也。結又屈之。孔疏謂結其佩又屈上之也。思神靈不在

事也。爵韞者齊服立端。孔氏穎達曰右設佩者謂事佩木

燧大觿之屬也。朝結佩及設佩亦皆謂世子。齊則綉結佩則

謂凡應佩玉之人。非唯世子也。又曰熊氏皇氏竝謂諸侯

以下皆以立端齊而以爵韞爲韞。同士禮以其齊故不用朱

韞素韞義或然也。方氏慤曰言君在不佩玉文言左結佩

右設佩則知所結所設者非德佩也。事佩而已居則設佩者

此言德佩也。居謂燕居。朝謂朝於公侯之時。居則設以示德。晉孔昭雖燕而有所不忘。朝則結以貂其德音。自謙而有所未發也。既曰君在不佩玉。又曰朝則結。佩者所謂朝。則在朝之時。所謂在則退朝之所也。退朝之所父子之道也。在朝之時君臣之義也。子有代父之嫌。而臣無代君之禮。故退朝不佩玉者。子避嫌於父也。在朝必佩玉者。臣盡禮於君子。亦臣也。蓋各有所主而已。朝雖佩玉。然猶結之。則又有別於君臣焉。齊則綉結佩而爵韁。凡致齊者皆如是。當是時君不得以朱夫夫不得以素。佩之聲則靜而不譁。服之色則幽而不著。凡以陰幽思而已。陳氏祥道曰。齊所以著精明之德。佩既結矣。又從而屈之。不以徵角宮羽之聲散其志也。

**卷之三** 陳氏祥道曰。古者有德佩。有事佩。德佩則左右皆玉。事佩則左紛帨右玦捍之類。先設事佩。次加德佩。以事成而下德成而上故也。詩言佩觿佩韘。乃言容兮遂兮。是先設事佩後德佩也。孔氏穎達曰。去德佩。非全去也。結之使不鳴焉。爵韞者。謂士立端齊。故爵韞爲韞也。

**案** 佩有三德佩一。玉在中。事佩二。所謂左佩紛帨刀礪。右佩玦捍管韘也。玉佩無有左右者。陳用之謂加德佩於事佩之上。誤也。世子居常毓德爲要。故設瑜玉而習其聲。朝則雖設而結之無聲。示德未成也。燕居侍父。則並不設而去之。并不敢言有德也。左右兩事佩。恆結其左。并於事有未能也。鄭注本明。孔疏以左之結佩爲君在不鳴玉。誤矣。先儒惟方氏最

悉。又案齊服之韞無考。鄭因春官司服有齊服玄端。士冠禮有玄端爵韞。此記言齊爵韞。故以齊服玄端言之。孔疏因玄端爵韞爲士冠之服。故據士言之。然據士冠禮疏引大戴禮公冠四加合繙布冠皮弁爵弁玄冕。而不言與士異韞。則士以上凡服玄端皆用爵韞明矣。又司服言諸侯孤卿大夫士之服而繼之以齊服玄端素端。則玄端素端不特士之齊服矣。或謂天子玄冕齊。又樂記明言魏文侯端冕而聽古樂。則冕亦用端也。

凡帶必有佩玉。惟喪否。佩玉有衝牙。君子無故玉不去身。君子

於玉比德焉。

衝昌  
容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凡謂天子以至士喪主於哀故去飾。衝牙

居中央以前後觸也。故謂喪與災眚。孔氏穎達曰。衝牙前後觸璜而爲聲所觸之玉。其形似牙。故曰衝牙。

天子佩白玉而玄組綬。公侯佩山玄玉而朱組綬。大夫佩水蒼玉而純組綬。世子佩瑜玉而綦組綬。士佩瓀玗而纁組綬。孔子佩象環五寸而綦組綬。綬音受純讀爲縕側其反瑜羊朱反綦音其璫而充反徐又作瓀同攷武巾反

又作攷同

纁音溫

**正義**鄭氏康成曰。玉有山玄水蒼者。視其文色所似也。

孔疏玉色

似山之玄而雜有文。似水之蒼而雜有文也。綬者。所以貫佩玉相承受者也。純當爲縕。綦又雜色也。孔疏顧命綦弁注云綦青黑色。鄭風縕衣綦巾注云綦蒼艾色是綦爲雜色。纁赤黃。孔氏穎達曰。尊者玉色純。公侯以下玉色漸雜。世子及士惟論玉質。不論玉色。則玉色不定也。瑜是玉之美者。故

世子佩之。承上天子諸侯則世子。天子諸侯之子也。然諸侯  
世子雖佩瑜玉亦應降殺天子世子也。瑞玗石次王者賤故  
士佩之。陳氏祥道曰。玉之貴者莫如白。賤者莫如瑞玗。山  
玄以象君德之靜。水蒼以象臣職之動。山玄水蒼其文也。瑜  
與瑞玗其質也。世子佩瑜則士佩瑞矣。士佩瑞則世子而上  
佩瑜矣。瑞或作璫。以其多石故也。玗或作珉。以其賤故也。組  
綬之佩謂之綬。以其貫玉相承受也。方氏慤曰。君以無爲  
而體道。道則純。臣以有爲而用事。事則雜。諸侯雖有君道以  
對天子則爲臣。故綬以朱之純。而山玄則雜之矣。世子亦有  
君道。以有父在則爲臣。故玉以瑜之純。而綬以綦則雜之矣。  
此非隆殺之辨歟。陳氏澠曰。象環五寸。燕居佩之。非謂禮

服之正佩也。

**存疑** 鄭氏康成曰。孔子佩象環。謙不比德。亦不事也。象有文理者也。環取可循而無窮。孔氏穎達曰。象環五寸。法五行也。

童子之節也。繙布衣錦緣。錦紳并紐。錦束髮皆朱錦也。

并必正  
反紐女

**丑**  
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童子未冠之稱也。冠禮曰。將冠者采衣紛也。孔氏穎達曰。此以下論童子之儀。童子之節謂未成人之禮節。用繙布爲衣。尚質故也。用錦爲繙布衣之緣。又紳帶及約帶之紐皆用錦。并以錦爲總而束髮。其錦皆用朱色之錦。示將成人有文德。一文一質之義也。徐氏師曾曰。前言

弟子縞帶則此亦縞帶以錦爲紳并紐也。

肆束及帶勤者有事則收之走則擁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肆讀爲肄餘也。餘束約紐之餘組勤謂執勞役之事也。此亦亂脫在是宜承無箴功。孔氏穎達曰身充勤勞之事則收斂在手須趨走則擁抱之於懷。

童子不裘不帛不屨絰無總服聽事不麻無事則立主人之北南面見先生從人而入絰其俱反見賢遍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皆爲幼小不備禮也。絰屨頭飾也雖不服纏猶免孔疏問喪云免者不冠者之服故知未成服童子雖不當室猶著免也童子不當室不免而此注云猶免者崔氏熊氏竝云不當室而免者謂未成服而來也。問喪云不當室不免者謂據成服之後也深衣無麻往給事也。孔氏穎達曰不裘不帛爲大溫傷壯氣也不屨絰

未成人不盡飾爲節也。童子唯當室與族人有恩相接之義。  
故遂服本服之緇。若不當室。則情不能至緇。故不服也。主人  
喪主也。此童子來聽事。若有事則使之。若無事則立主人之  
北。南面而立先生師也。童子不能獨爲禮。若往見師。則隨成  
人而入也。方氏慤曰。不喪卽不衣裳。是也。不帛卽不帛。  
襦袴是也。陸氏佃曰。童子於有喪者之家。當事則不麻。爲  
其幼也。故謂之聽事而已。少儀曰。童子曰聽事。陳氏澔曰。  
童子未能習禮。且總輕。故父在不緇。父歿則本服不可違矣。  
從人而見先生。不敢以卑小煩長者爲禮也。

侍食於先生異爵者。後祭先飯。客祭。主人辭曰。不足祭也。客殯  
主人辭以疏。主人自置其醬。則客自撤之一。室之人非賓客。一

人徹壹食之人一人徹凡燕食婦人不徹

飯扶晚反  
殮音孫

**正義**鄭氏康成曰。後祭先飯。謙也。客祭者。盛主人之饌也。客  
殮者。美主人之食也。疏之言麤也。客自徹敬主人也。徹奠於  
序端。一室之人。同事合居者也。賓客則各徹其饌。壹猶聚也。  
爲赴事聚食也。婦人不徹質不備禮。孔氏穎達曰。此論侍  
食及徹饌之節。異爵謂尊於己者。饌不爲己。故後祭先飯。示  
爲尊者嘗食也。客殮者。若食竟作三飯殮也。主人敬客自置  
其醬。則各宜報敬。故自徹之。曲禮主人親饋是也。同事而食  
居一室。旣無的賓主。故必少者一人徹饌。赴事壹聚共食。則  
亦不人人徹。亦推一人徹也。方氏慤曰。先生尊者異爵。貴  
者也。

**存疑**輔氏廣曰。徹亦徹醬也。曲禮。卒食客。自前跪。徹飯齊。以授相者。鄭云。齊。醬屬也。公食大夫禮。賓卒食。北面取梁與醬。以降。然則主人不自置醬。則客猶徹飯與。

食棗桃李。弗致於核。瓜祭上環。食中棄所操。凡食果實者。後君子。火孰者先君子。有慶非君賜。不賀。有憂者。

核行隔反。操七刀。反後胡豆反。先悉。

薦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弗致於核。恭也。上環頭忖也。

孔疏。忖切。謂切瓜頭切去。

寃。果實陰陽所成。非人事。故後君子。火孰備火。齊不得。故先君子。非君賜不賀者。惟君賜爲榮也。有憂者下絕凶。非其句。

孔氏穎達曰。弗致於核。謂懷核。不置於地也。食瓜亦祭先。環者橫斷形如環也。斷則有上下環。上環是寃閒。下環是脫。

華處。祭時取上環祭之而食中。操謂手所持者棄之不食。有慶謂或宗族親戚燕飲聚會。雖吉不相賀。唯受君賜爲榮。故相賀拜。朱子曰。注云。頭忖。謂寢頭所切一環也。以其所生之本味最甘美。又先斷而不汙。故以爲祭中者。中環也。亦甘且潔。故以奉尊者所操下環爲手所持處。以其味薄而不潔。故棄之而不食也。

**論**方氏慤曰。自然之味。以先食爲新。使然之味。以後食爲慎。周官膳夫品嘗食王乃食。而不及果實者。亦此之意。

**存疑**陸氏佃曰。有慶非君賜不賀。言有憂者。有慶惟君賜然後賀。

有憂者三字。陸氏連上文不賀爲句。不如鄭氏下闕亾爲

正。

勤者有事則收之。走則擁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此補脫重。

孔子食於季氏。不辭。不食肉而飧。

**正義**鄭氏康成曰。以其待己及饌。非禮也。

孔疏。凡客將食與辭。而孔子不解者。

必是季氏進食不合禮也。凡禮食先食殼次食殼乃至肩。至肩則飽乃飧。孔子不食肉仍爲飧者。是季氏饌失禮故也。

**論**應氏鏞曰。聖人待陽貨之禮婉而深。待季氏之禮直而簡。意者季氏猶可以微意警。而陽貨不可與語與。

**總論**范氏鍾曰。食之節。俎豆庶羞。非不備禮也。而置與徹。惟以醬。責食味之主也。左右給使。非無以供役也。而賓主必自置與徹。蓋取親於其身。之爲敬。且重也。尊者逸卑者勞。少長

有禮矣。男子徹婦人不徹。男女有別矣。一食之間曲盡如此。古人非爲飲食也。爲行禮也。賜果懷核。敬君也。瓜祭上環。敬先也。薦新與火熟異尊賢也。一果之微皆有法。安敢肆情於禮節之外乎。

君賜車馬乘以拜。賜衣服服以拜。賜君未有命。弗敢卽乘服也。君賜稽首據掌致諸地。酒肉之賜。弗再拜。

**正義** 鄭氏康成曰。乘服以拜。敬君惠也。稽首致首於地。據掌以左手覆按右手也。酒肉之賜。弗再拜。輕也。受重賜者拜受。又拜於其室也。孔氏穎達曰。凡受君賜。賜至則拜。至明日更乘服所賜。往至君所又拜。重君恩也。酒肉但初賜至時則拜。明日不重往拜也。馬氏晞孟曰。車服之賜。庸賜也。是故

乘服而再拜。酒肉之賜。斯須之賜也。是故有拜而不再。

**正義**鄭氏康成曰。君未有命。謂卿大夫受賜於天子者歸必致於其君。君有命乃服之。孔疏。卿大夫爲使臣。

**辨正**陸氏佃曰。謂非輕賜。雖有車馬衣服。不敢輒乘服也。若

後世三品雖應服紫。五品應服紺。必君賜而後服。

**應氏鏞**

曰。凡君之賜服有命矣。而曰君未有命者。蓋車馬衣服皆視

爵命以爲賜。臣聞君命則必謙遜而致辭。詩所謂受爵不讓

至于已斯亾者。正以受而不辭也。辭焉而又再命之。然後乘

服以拜。況車馬重賜爲人子者三賜不及焉。則其必辭以待

命可知。

**王氏圻**曰。必待君命。自是人臣敬慎之禮。若依注

作諸侯之卿。大夫爲使臣說。則其方受天子賜時。已乘服。

賜而歸。又獻於其君。待君命之而後乘輶。是二天子矣。此說難通。

凡賜君子與小人不同曰

**正義** 鄭氏康成曰。慎於尊卑也。方氏慤曰。王者之賜與於其賢足以爵。則賜之爵以馭其賢。庸足以祿。則賜之祿以馭其庸。至於其賢不足爵。庸不足祿。而恩私施焉。則與之以馭其幸而已。謂之君子。則於賢庸爲有餘。小人。則於賢庸爲不足。此君子小人賜與之別也。周氏諧曰。賜君子以德。與小人以力。賜與均之者恩也。不同日者義也。

**通論** 陳氏祥道曰。事不同不可同日語。人不同不可同日賜。故詩勞還率則歌出車。勞還役則歌杕杜。凡以明貴賤辨等。

列也。昔虢公晉侯之朝於周也，同賜以五穀之玉。君子猶以位之不同爲譏。秦后子、楚子于之寓晉也，同食以百人之餼。君子猶以富之不同爲譏。況君子與小人乎。

凡獻於君。大夫使宰。士親皆再拜稽首送之膳於君有葷桃荔於大夫去荔於士去葷皆造於膳宰。大夫不親拜爲君之答己也。葷許云反荔晉列去起呂反爲子爲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再拜稽首送之敬也。葷桃荔辟凶邪也。大夫用葷桃士桃而已。葷薑及辛菜也。荔炎帝也。造於膳宰皆致命而授之。葷或作煮。大夫不親拜者不敢變動至尊。孔氏穎達曰：此論臣獻君物及致膳於尊者之儀。大夫尊禮。君拜己之獻故自不往而使己膳宰往獻。士賤不嫌君拜。案下記言

士待諾而退。又拜弗答。拜疏爲君不答。土拜所謂不嫌君拜者。以此故身自親送。皆再拜稽首。

者。雖大夫使人初於家亦自拜送。而宰將命及士自送之。君門付小臣之時。宰及士皆再拜而送之也。天子諸侯之臣獻孰食於君。恐邪氣干犯。故用辟凶邪之物覆之。大夫之臣以食獻大夫。則除荔士之臣。吏以食獻士。又去葷。桃。桃枝也。皆於君大夫士也。造至也。膳宰主飲食官也。獻孰食者。操醬齊以致命。致命竟而以所獻之食悉付主人之食官也。大夫自獻則屈君。答己解。所以不自獻義也。方氏憇曰。桃以其性葷以其氣。荔以其形。形不如氣。氣不如性。故貴賤多少之數。去其一者去荔。去其二者又去葷。惟桃爲不可去。無貴賤一也。皆造於膳宰者。則以不敢專達。必待主膳之人達之也。

鄭氏康成曰。膳美食也。

**辟正**陳氏祥道曰。膳於君大夫士者。致福之膳也。非致福之膳則無事於桃荔。

**少儀**有爲已祭而致膳於君子曰膳之文。則陳說爲是。不然而大夫士以美食進君。不幾於諂且穢乎。

**存異**徐氏師曾曰。造於膳宰不言拜。恐授小臣時不必拜。

**案**士拜送在家。拜送其所獻以往也。其造於君所。則又拜。大夫則惟拜於家。至造於膳宰時。則使者代拜。徐謂造於膳宰不必拜。未然。

大夫拜賜而退。士待諾而退。又拜。弗答拜。大夫親賜士。士拜受。又拜於其室。衣服弗服以拜。敵者不在。拜於其室。敵音狄

**鄭氏康成曰**大夫拜賜。小臣受大夫之拜。復以入告夫夫便辟也。孔疏。大夫往拜至門外。告小臣。小臣入白。大夫乃拜。拜竟乃退。士拜受。又就拜於其家。是所謂再拜也。衣服弗服以拜。異於君惠也。拜於其室。謂來賜時不見也。見則不復往。徐氏師曾曰。於士言弗答拜。則大夫爲答拜而退可知。

凡於尊者有獻而弗敢以聞。士於大夫不承賀。下大夫於上大夫承賀。親在行禮於人。稱父。人或賜之。則稱父拜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有獻而弗敢以聞。謂獻辭也。少儀曰。君將適它臣。若致金玉貨貝於君。則曰致馬資於有司。是其類也。承受也。士有慶事。不聽大夫親來賀己。不敢變動尊也。稱父事統於尊。孔氏穎達曰。凡謂賤者也。謂臣有獻於君。士有

獻於大夫。其辭不敢云獻聞於尊者。但當云贈從者之屬。不承賀不受賀也。下大夫於上大夫尊卑近故受也。輔氏廣曰有獻致其誠也。弗聞恐其瀆也。方氏慤曰行禮於人稱父不敢私交也。人或賜之稱父拜之不敢私受也。徐氏師曾曰有獻而弗敢以聞。卽造於膳宰之義。

禮不盛服不充。故大裘不裼。乘路車不式。

正議

鄭氏康成曰。禮盛者服充。大事不崇曲敬也。大裘路車

謂祭天也。周禮王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乘玉路。或曰乘兵車不式。孔氏穎達曰。充猶襲也。服襲是充美於內。唯盛禮乃然。聘及執玉龜皆襲也。禮盛服充。不見美也。路車。譜玉路郊天車。過門間不式。亦禮盛不爲曲敬也。周氏謹曰

以文爲敬。則不敢充其美。以質爲敬。則不敢見其美。大裘不  
裼。以質爲敬也。乘路車不式。所敬不貳也。馬氏晞孟曰。充  
其服者。內心也。以德將者也。然則致其飾者。非禮之盛者也。  
禮不足。然後致其飾。陸氏佃曰。大裘不裼。則襲可知。

通論

方氏懿曰。執玉有藉者裼。無藉者襲。圭璋則無藉。以之

聘璧琮則有藉。以之享。聘禮在先。享禮在後。因聘而後有享  
故也。則聘禮固盛矣。吳氏澄曰。此章前後有四充字。記者

雜取。非必出於一人一時之言。然其意亦不異。蓋充者備也。  
滿也。備滿有盛之義焉。不充其服。如衛文公大布之衣。大帛  
之冠。自抑損而不充盛其服也。服之襲也。充美也。使美藏於  
內而不露。美之在內。備滿充盛也。若露裼衣而見其美。則不

得爲盛矣。臣之於君，不敢以充盛自處。惟自抑損，乃爲敬君。故臣以見美不充爲敬也。不敢充服不充，亦同此義。

**卷一百一十一**  
**孔氏穎達曰：**郊禮盛服大裘，則無別衣褐之是。不見美也。

**宋**此不裼謂充美。其爲襲無疑。孔子曰：至泰壇，服袞。戴冕璪十有二旒。而孔疏云：無別衣褐之是。表袞也。表袞則表全露。不惟見美而已。而反以爲充美可乎。

父命呼，唯而不諾。手執業則投之。食在口則吐之。走而不趨。親老出不易方。復不過時。親齎色容不盛。此孝子之疏節也。癸反

徐以水反  
齎才細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諾，不趨，至敬也。易方爲其不信己所處。

也復反也不易方。不過時不可以憂父母也。疏節言非至孝也。癆病也。王季有疾。文王色憂。行不能正履。是也。孔氏穎達曰。此明子事親之禮。父命呼。父召子也。命謂遣人呼。應之以唯而不稱諾。唯恭於諾也。急趨父命。故投業吐食也。趨疾趨也。但急走往而不暇疾趨也。案趨則有容。走則無容。不方。若欣往甲。則不得往乙。若覓不見。則老人易憂愁也。復常也。若欣往甲。則不得往乙。若覓不見。則老人易憂愁也。復還也。旦欣云日中還不得過中。方氏慤曰。出不易方。有定所也。復不過時。無愆期也。孝子事親也。養則致其樂。病則致其憂。故親癆色容不盛。

卷之三孔氏穎達曰。親之病。孝子當憂愁危懼。行不能正履也。

今親病唯色容不充盛而已。不能顚頓憂愁危懼。此乃是孝子疏簡之節。言孝心不篤也。

案疏通也。疏節猶言通體如此。鄭引文王色憂。証色容不盛而云非至孝。正使人由可見處思其至處。而孔疏分爲二等。失鄭義矣。

父沒而不能讀父之書。手澤存焉爾。母沒而杯圈不能飲焉。口澤之氣存焉爾。圈起權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圈。屈木所爲。卮匜之屬。見親之器物。哀惻不忍用也。孔丘穎達曰。手澤。謂父平生所持手之潤澤在焉。口澤。謂母平生口飲潤澤之氣在焉。不能謂不能忍爲此事也。方氏懿曰。書。謂書冊。君子所執以誦習。故於父言之。

杯圈飲食器也。婦人惟酒食是議，故於母言之。手澤汗之所漬也。口澤津之所漬也。口有氣焉，故又以氣言之。輔氏廣曰：於其疏者，苟不及焉，則其餘不足觀矣。親亡而澤猶存，惟篤於孝者，覺之上爲疏節，而此爲至性也。

**總論** 范氏鍾曰：孝子之事親也，聽於無聲，視於無形，況父之所命呼乎？父母在，不遠遊，遊必有方，一舉足不敢忘，況敢易方過時？此生而盡其情也。及其疾病，色憂不滿容，中心達於面目，不自知此病而致其憂也。然皆疏節爾，致愛則存，致慇則著，思其居處，思其所嗜，覩物動心，有不忍焉，此終身不能忘，沒而致其思也。

君入門，介拂闌。大夫中棖與闌之間，士介拂棖，賓入不中門，不

履闈公事自闈西。私事自闈東。闈魚列反。張直衡反。闈音域。

鄭氏康成曰。君入門謂兩君相見也。帳門楔也。君入必中門。上介夾闈。大夫介士介鴈行於後。示不相沿也。

節級崔氏皇氏竝云。君必中門者。當帳闈之中。主君在闈東賓在闈西。主君上擯在君之後。稍近西而拂闈。賓之上介在

賓之後。稍近東而拂闈。大夫擯介各當君後。在帳闈之中央。義或當然。今依用之。

君若迎賓客。擯者

亦然。不中門。不履闈。辟尊者所從也。闈門限此。謂聘客也。

事聘享私事覲面也。孔氏穎達曰。此明兩君朝聘卿大夫

入門之儀。入門謂入大門。此謂兩君相見。主君在闈東。賓君

在闈西。皆當帳闈之中介。謂上介稍近君。故拂闈。大夫之介

微遠於闈。故當帳與闈之間。士介卑去闈遠。故拂帳。闈謂門

之中央所豎短木也。帳謂門之兩旁長木。所謂門楔也。介者

副也。此謂聘賓入者謂聘賓也不中門。謂不當闌西  
帳闌之中央。不履闕足不履踐門限之上也。聘享是奉君命  
而行故謂之公事。自闌西用賓禮也。私覲私面非行君命故  
謂之私事。自闌東者從臣禮也。

**通論** 方氏穀曰。入門左而自闌西以就西階故也。入門右而  
自闌東以就東階故也。公事爲國而與主君敵故自西焉。私  
事爲己則從主君而已。故自東焉。曲禮又言大夫士出入君  
門由闌右則一自東而已。與此異者彼言爲臣。此言爲賓故  
也。朱子曰案此云門只有一闌。賈氏儀禮疏獨云門有二  
闌故中庭之處及君與賓介行之次第皆有不同。未知孰是。  
當更攷之。

聘禮。行聘時納賓賓入門左。介皆入門左。是公事自闌西

禮畢而請覲賓。覲入門右。北面奠幣。攢者辭。則承幣入門左。介皆入門左。其上介請覲奠幣奉幣禮亦如之。惟士介初入門右攢者辭。士介終不敢入門左。是私事自闌東者。從其初之入門右而奠幣言之。

君與戶行接武。大夫繼武。士中武。徐趨皆用是。疾趨則欲發而手足毋移。圈豚行不舉足。齊如流席上亦然。端行。顚雷如矢。并行剡剡起履。執龜玉。舉前曳踵。蹠蹠如也。毋音無。圈舉遠反。豚徒渾反。說文從彖篆。

文從肉。豕作豚。齊音咨。頤音移。雷力救反。剡以漸反。蹠色六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接武尊者尚徐。蹈半迹。孔疏。二足相蹈。每成繼武。迹相及。孔疏。兩足中武。迹閒容迹也。孔疏。中猶間也。每徙足閒容一也。

足地乃躍之也徐趨謂君大夫士之徐行。皆如與戶行之節也。疾趨

謂直行也。疏數自若。發謂起履也。

孔疏。屢頭恆起無復繼迹之異。

移之言靡

匝也。

孔疏。靡匝搖動也。

毋移欲其直且正。

孔疏。雖屢恆欲起而手足猶宜直正不得邪低搖動

欲或爲數。圈轉也。豚之言若有所循。

孔疏。轉足循地而行

不舉足曳踵

孔疏足則衣之齊如水之流矣。孔子執圭則然此徐趨也。席

上亦然尊處亦尚徐也。端直也。顧或爲霆此疾趨也。執龜玉

舉前曳踵著徐趨之事。孔氏穎達曰。君天子諸侯也。武述

也。徐趨遲行也。皆皆於君大夫士也。圈豚行者釋上徐趨之

形齊裳下緝也。足既不舉身又俯折則裳下委地。曳足如水

流狀也。端行覆土疾趨之節端行謂直而行。顧雷者行既疾

身乃小折而頭直俯臨前。頤如屋雷之垂也。矢箭也。身趨前

進不邪如箭也。弁急也。剡剡身起貌疾行欲速而身屢恆起也。踵謂足後跟也。執龜玉徐趨之時初舉足前後曳足跟行不離地。躡躅言舉足狹數也。方氏慤曰。凡行步廣則疾而勞。狹則緩而逸。尊者逸而卑者勞。故君至於士戶行之節其別如此。圈豚行不舉足者謂回旋而行也。席雖以坐其行而就坐之時亦以是爲節焉。剡剡則如火之趨上。固異乎流之趨下矣。輔氏廣曰趨雖疾而布武未改。故曰足毋移併言手者亦不改其拱也。故曰張拱而趨舉前曳踵。若所謂不舉足則前亦不舉矣。

**在疑**陸氏佃曰。豚行蓋言冕行。知然者以端行弁行知之也。端行謂服立端而行。弁行謂服爵弁皮弁而行。

武專以足跡言。行兼以身容言。就足而視其跡。則有接武繼武中武三者之異。而君大夫士之貴賤以殊。此各人尋常行步之法也。就身而視其容。則有圈豚行。端行。弁行三者之異。而趨之徐疾亦見。此臣與君行之法也。尊君故行舒緩。惟有接武一法。臣恭君命。故有徐趨疾趨二法。蓋君行一步。臣行二步。徐趨二步。而始如繼武之一步。疾趨二步。而始如中武之一步。總以反覆形容行步之節爾。其言戶者。君不迎戶。而事戶於堂禮。堂上接武。故因言君而竝及之。恐不當謂大夫與戶行繼武。士與戶行中武也。

凡行容惕。惕廟中齊。齊朝廷濟。濟翔。

惕音傷。又音陽。齊才兮反。賀在啟反。

鄭氏康成曰。惕惕直疾貌。凡行謂道路也。孔疏。道路雖速疾不忘於

直故其容齊齊恭慤貌。孔疏齊齊自收持嚴正。濟濟翔翔莊

疾而直。

以對神不敢舒散也。

濟濟翔翔莊

敬貌。孔疏濟濟有嚴儀矜莊翔翔行而張拱竝朝廷所需也。

君子之容舒遲見所尊者齊遫足容重手容恭目容端口容止聲容靜頭容直氣容肅立容德色容莊坐如尸燕居告溫溫齊

答又側皆反遫音速

**正義**

鄭氏康成曰齊遫謙慤貌遫猶蹙蹙也足容重舉欲遲

也手容恭高且正也目容端不睇視也口容止不妄動也聲

容靜不曖歎也頭容直不傾顧也氣容肅似不息也色容莊

勃如戰色坐如尸尸居神位敬慎也告謂教使也詩云溫溫

恭人

孔疏詩小雅小宛之篇

孔氏穎達曰舒遲閑雅也雖尋常舒遲

若見所尊之人則自斂持迫促不敢自寬奢也燕居謂私燕

所居色尚和善。教人使人之時。惟須溫溫不欲嚴慄。應氏鏞曰。立容德中立不倚。儼然有德之氣象。輔氏廣曰。莊有不動之意。謂不輕喜易懼。

**通論** 方氏慤曰。舒遲所以脩容也。若夫父黨無容。則無事舒遲矣。故曰見所尊者齊遯。齊則不舒。遯則不追。告溫溫則所謂載色載笑。匪怒伊教是也。陸氏佃曰。口容止。足容重。則言行可知。後言燕居。則以上非燕處之容也。孔子曰居不容。

**總論** 朱子語類。問禮記九容。與論語九思一司。本原之地。固欲存養於容貌之間。又欲隨事省察。朱子曰。卽此便是涵養本原。這裏不是存養。更於甚處存養。

**名解** 鄭氏康成曰。立容德如有子也。孔疏。德得也。如人授物於己。己得之。已授物於

人人得之形。徐氏邈曰。德音置。

凡祭容貌顏色如見所祭者。

**正義**鄭氏康成曰。如覩其人在此。孔氏穎達曰。凡祭謂諸祭也。容貌恭敬。顏色溫和。如似見所祭之人。謂祭如在也。  
**案**容貌見於一身。顏色獨見於面。致誠信與忠敬。則視無形於有形。聽無聲於有聲矣。

喪容纍纍。色容顛顛。視容瞿瞿。瞿梅梅。言容繭繭。纍良追反。顛音視。又作目瞿。繭音梅。又作瞿。

**紀具反繭**  
古典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纍纍。羸憊貌。顛顛。憂思貌。瞿瞿。晦昧也。孔氏穎達曰。顛顛。謂顏色不舒暢也。瞿瞿。晦遠貌。晦。謂微昧也。輔氏廣曰。纍纍。顛顛。皆隕落崩

壞之貌。蘭蘭，繆結而未有緒也。陸氏佃曰。張則瞿瞿，收則  
梅梅。經曰見似目瞿。

戎容暨暨言容訥訥色容厲肅視容清明。

暨其記反  
訥五格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暨暨，果毅貌。訥訥，教令嚴也。厲肅儀形貌。  
清明察其事也。孔氏穎達曰。厲嚴也。肅威也。視容清明。瞻  
視之容，須清察明審也。

立容辨卑毋謂。頭頸必中。山立時行。盛氣顛實揚休。玉色。

辨讀爲貶

波檢反又方犯反  
謂音詣舊又音鹽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傾身以自下也。頭頸必中。頭容直。山  
立。不搖動也。時行。時而後行也。詩云。威儀孔時。顛讀爲闡。玉  
色。色不變也。

立容辨者。賈子誼曰。固頤疑視。平局正背。端殷整足體不搖肘。是謂經立。因以微磬曰拱立。因以磬折曰肅立。因以垂佩曰卑立。經立天子宜之。拱立國君宜之。肅立大夫宜之。卑立士宜之所當辨也。立至於卑則易謂。故又戒之。頭頸必中。卽平局正背之意。統言之也。下又合行容言之。言人立則靜。行則動。其靜如山之凝。其動如時之運。此必有盛德之氣。聞實於中。故休美之光著揚於外。如玉有溫潤纈密之德。自有孚尹旁達之色。非有意爲之也。

**存疑** 鄭氏康成曰。辨。讀爲貶。自貶卑。謂磬折也。揚。讀爲陽。盛身中之氣。使之闡滿。其息若陽氣之體物也。

**存疑** 孔氏穎達曰。立容。謂軍中立之容。山立者。立則嶷如山。

之固樂記總干而山立。輔氏廣曰。山立重也。時行敏也。兵法曰。來如遠女。去如脫兔。

**辨** 吳氏澄曰。舊注以立容辨至玉色。合上戎容四句共爲一節。今案上文記喪容先總一句。乃分三句。記喪之色。喪之視。喪之言。記戎容亦先總一句。乃分三句。記戎之言。戎之色。戎之視。喪容之哀先觀顏色。故色容先於視。言戎容之嚴先在號令。故言容先於色。視立容以下五句。於戎容無所當。宜別爲一節。黃氏曰。立容辨謂所立之容。明辨尊卑左右之分。無僭上也。又慮其卑退失分。則近乎諂媚。故云卑毋謂。

**案** 鄭訓辨卑爲貶卑。謂磬折。孔謂在軍當貶損卑退不驕士卒。又引樂記總干山立以釋山立。不貶卑與上異訓矣。輔氏

金文正言卷之三  
黃氏皆指爲戎容。吳氏別爲一節。黃氏於立容辨斷句。辨字  
不改讀得之。

凡自稱天子曰予一人。伯曰天子之力臣。諸侯之於天子曰某  
土之守臣。某其在邊邑曰某屏之臣。某其於敵以下曰寡人。小  
國之君曰孤。擯者亦曰孤。守手又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予一人謙自別於人而已。伯上公九命分

陝者邊邑。謂九州之外。大國之君自稱曰寡人。擯者曰寡君。  
孔疏春秋大夫出使之時。稱己君爲寡君。孔氏穎達曰。此以下明天子至士自

稱及擯者傳辭之法。天子與臣下言及遣擯者接諸侯皆稱  
予一人。言我於天下祇是一人而已。若臣下稱一人。則謂率  
士之內惟有此一人。尊之也。伯自稱於諸侯。言己是天子。運

力之臣。曲禮謂二伯擯於天子。則云天子之吏也。諸侯身對天子。自稱曰某土之守臣某。若諸侯之上介。致辭於天子之擯者。亦當然。其天子之擯告天子。則曰臣某侯某。其在九州之外。邊鄙之邑。自稱於天子。曰某屏之臣某。若使上介告天子之擯。亦當然。其天子之擯告天子。則曰臣某子某。某男某。曲禮云。其在東夷北狄西戎南蠻。雖大曰子。男者亦曰男也。諸侯於敵以下。自稱曰寡人。言以下通及民也。小國謂夷狄。子男之君。自稱及介傳命。云某土之孤某。擯者告天子。亦應云某孤也。其在國。自稱亦曰孤。方氏慤曰。於後言小國。則前所言皆大國也。

陸氏佃曰。予一人求助之辭。伯言力而已。亦謙也。不言

之於天子著其於敵以下自稱如此據諸侯之於天子曰某土之守臣某且言天子言伯以臨下之辭稱之亦言之法諸侯言之於天子則非是也若後世上表與據諸侯見天子曰臣某侯某且曰某土之守臣某則在國可知其在邊邑自茲以往非王土且非守也爲屏而已故曰某屏之臣某其於敵以下同姓異姓小邦諸侯自稱如此知然者以天子同姓異姓大國自稱於諸侯曰天子之老知之也然則小國之君卽前所謂庶邦小侯是也。

**案**某屏之臣某依疏爲自稱於天子之辭其在邊邑云者緊承上語也陸氏據諸侯見天子曰臣某侯某而疑此爲非謂若後世上表非也據鄭注曲禮謂臣某侯某爲嗇夫承命告

天子辭則此爲自稱於天子可知。且邊邑何嘗不是守土。屏亦有守衛之義。虞書外薄四海。安見邊外卽非王土。

上大夫曰下臣。擯者曰寡君之老。下大夫自名。擯者曰寡大夫。世子自名。擯者曰寡君之適。適丁歷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擯者之辭。主謂見於它國君。下大夫自名於它國君曰外臣某。孔疏如此言下大夫自名爲對己君。則經云上大夫曰下臣。亦對己君也。

孔氏穎達曰。上大夫卿也。自於己君之前稱曰下臣。若出使它國在於賓館。主國致禮。上大夫設擯禮待之。此擯者稱大夫爲寡君之老。雖以擯爲文。其實爲介接主君之辭。亦當然擯介通也。下大夫對己君稱名而已。不敢稱下臣。卑遠於君也。出使設擯者以待主國。此擯者稱下大夫云寡大夫。不敢

稱寡君之老世子對己國之君稱名。擯者曰寡君之適謂對它國之辭也。輔氏廣曰。上大夫既曰下臣矣。下大夫非名則無稱。方氏慤曰。世子亦公子爾。以爲適而傳世。故名世子。而擯者亦曰寡君之適。

通論孔氏穎達曰。出使之臣在客曰介。當云介而云擯者。謂出使它國。在於賓館。主國致禮已爲主人。故稱擯也。且擯介散則通。

案孔氏據君前臣名。謂宜曰下臣某是也。經其省文與抑與下大夫自名互備與。

公子曰臣孽。士曰傳遠之臣。於大夫曰外私。大夫私事。使私人。擯則稱名。孽音耕。五葛反。徐五列反。傳陟戀反。遽其庶反。使色吏反。

鄭氏康成曰。孽當爲栱聲之誤。

孔疏。栱是樹生之餘故盤庚云若顚木之有由

孽是也。

方氏慤曰。

世子爲適則知公子爲庶庶子孽也。

適

孽故

子本也。故公子曰臣孽謂之孽者以其自本旁出若木之有

孽也。

孽故

傳遽以車馬給使者也。

孔疏。士位卑給車馬役使故稱

傳遽。

方氏慤曰周官行夫下

士掌傳遽之小事急而不遑曰遽士以事人爲事故自言服

傳遽之賤役。

案傳遽特謙辭如下走及牛馬走之類非必

盡掌傳

士臣於大夫者曰私人孔疏此下文云大夫私事使

私也。

私人孔疏此下文云大夫私事使

私人擯故知大夫之臣曰私

傳遽方氏慤曰周官行夫下士掌傳遽之小事急而不遑曰遽士以事人爲事故自言服

人也。

孔氏穎達曰公子曰臣孽謂對己君也若對它國當云

士臣於大夫者曰私人孔疏此下文云大夫私事使

私也。

私人孔疏此下文云大夫私事使

私人擯故知大夫之臣曰私

傳遽方氏慤曰周官行夫下士掌傳遽之小事急而不遑曰遽士以事人爲事故自言服

其自別於適也案大夫得臣士而士稱於它大夫不敢曰外  
非公事正聘故降而稱名也。輔氏廣曰公子曰臣孽常使  
其自別於適也案大夫得臣士而士稱於它大夫不敢曰外

臣辟君也。方氏憲曰公子與士皆不言擯則以卑而略之。  
鄭氏康成曰私事使謂以君命私行非聘也若魯成公時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於齊之類。

辨正劉氏敞曰鄭說非也此乃謂若趙襄子使楚隆弔吳夫差之類爾凡大夫聘而傳命則當稱寡君至於私臣擯於君命不得言主故名之也楚隆之辭曰寡君之老無卹使陪臣隆敢展謝之此則名者也。

案此言私事所以別於公也若奉君命則公矣故不曰君事而曰大夫私事然大夫交不出竟茲記固春秋之變禮與。

公士擯則曰寡大夫寡君之老大夫有所往必與公士爲賓也

賓必

刃反

正

記

鄭氏康成曰。謂聘也。大聘使上大夫。孔疏案聘禮及竟

張旡周禮孤卿建  
旣故知大旣周禮孤卿建

旣故知大旣周禮孤卿建

旣故知大旣周禮孤卿建

旣故知大旣周禮孤卿建

旣故知大旣周禮孤卿建

旣故知大旣周禮孤卿建

旣故知大旣周禮孤卿建

之時則用公家之士爲擯。不用私人稱下大夫曰寡大夫。上大夫曰寡君之老。大夫正聘者有所往適之時必與公士爲賓賓介也。言使公士作介也。輔氏廣曰。寡大夫官也。寡君之老君之所尊也。私事使固不可稱矣。

非正聘降其所稱用臣禮也。正聘隆其所稱用賓禮也。大夫正名於它國重本國之體。以不辱君命也。使公士擯則稱寡君之老寡大夫而此擯者亦得受賓禮。使私人擯則稱名而此擯者亦不得受賓禮也。公私之辨其嚴如此。

范氏鍾曰。凡自稱孤寡不穀。純乎謙也。稱人與損贊。雖謙而有體。如寡君之老之適。曰寡謙也。曰老。曰適。未嘗不明德與序矣。對尊者極其謙。如某守臣屏臣。曰孽。曰傳。還是也。對敵之辭。謙不失已。

案戴記。如曲禮少儀雜記諸篇。多保掇拾。不甚條貫。又有後來爛脫者。元熊氏朋來吳氏澄各有考定本。不妨互觀。猶大學有古本。一程子本。朱子本。石經本也。

欽定禮記義疏卷第四十四

明堂位第十四

孔氏穎達曰案鄭目錄云名曰明堂位者以其記諸

侯朝周公於明堂之時所陳列之位也

案周公蓋佐王以周公也。且據目錄以記言是記所謂周公朝諸侯于明堂也。乃云諸侯朝周公蓋誤。

在國之陽其制

東西九筵南北七筵堂陛一筵五室凡室二筵此於別錄

屬明堂陰陽方氏慤曰孔子言宗祀文玉則祀事以之

明孟子言行王政則政事以之明此言朝諸侯則朝事以

之明謂之明則一所以謂之明則有三焉此主朝事故以

位言之君臣上下尊卑前後各有所位故曰明堂位也

馬氏晞孟曰明堂者天子朝諸侯班政教之堂見於聖賢

之言若孝經孟子是也自此之外無足信而此篇亦不言明堂之制但言周公爲明堂朝諸侯之事爾蓋古者天子皆有明堂而其制則因時改易是以百家之說不同也

大戴禮逸周書俱有明堂篇而文迥別大戴言營建之制小戴刪之此篇取逸周書略加刪改以爲周公生踐天子位建不世之功歿用天子禮樂備歷代之制故魯以侯國而用王禮周公故也殊不知周公輔王以踐阼未嘗自踐阼也魯用郊禘其爲成王所賜及後所僭者攷諸經傳自明此必周末魯陋儒爲之或以爲馬融所增但鄭親受業馬氏而不言孔疏言於別錄屬明堂陰陽是劉向前三此篇或原小戴收入者於義無可取惟是四代禮樂服

物器具略具於斯則考禮者之所不廢云。

**通論** 陸氏佃曰。清廟之詞。約周也。明堂之詞。侈魯也。楊

氏復曰。明堂者。王者之堂也。謂王者所居以出教令之堂也。王者所居。非謂王者之常居也。周人祀上帝於明堂。而以文王配之者。此也。說者乃以明堂爲宗廟。又爲大寢。又爲大學。則不待辨說而知其謬矣。

**存疑** 孔氏穎達曰。案異義今戴禮說盛德記曰。明堂凡九

室。室四戶八牖。共三十六戶。七十二牖。以茅蓋屋。上圓下方。所以朝諸侯。其外有水。名曰辟廡。明堂月令說。明堂高三丈。東西九筵。南北七筵。上圓下方。四堂十二室。室四戶八牖。其宮方三百步。在近郊三十里。淳于登說云。明堂在

國之陽三里之外。七里之內。而已之地就陽位。上圓下方。  
八牕四闔。布政之宮。故稱明堂。周公祀文王於明堂。以配  
上帝五精之神。古周禮孝經說明堂文王之廟。東西九筵  
南北七筵。堂崇一筵。五室。凡室二筵。蓋之以茅。周公所以  
祀文王於此。以昭祀上帝。許君謹案。今禮古禮。各以義說。  
無明文以知之。鄭駁之云。戴禮所云似秦呂不韋作春秋  
時說。非古制也。鄭於此則用。淳于登之說。別錄則依考工  
記之文。然先代諸儒說各不同。故蔡邕明堂月令章句云。  
明堂者。天子太廟所以祭祀。夏曰世室。殷曰重屋。周曰明  
堂。饗功養老。教學選士皆在其中。攷取正室之貌。則曰太  
廟。取其正室。則曰大室。取其堂。則曰明堂。取其四時之學

則曰太學取其圓水則曰辟廡名別而實同鄭必以爲各異者袁準正論明堂宗廟大學禮之本物也事義不同各有所爲而世之論者合以爲一取詩書放逸之文經典相似之語推而致之考之人情失之遠矣宗廟之中幽隱清淨而使眾學處焉饗射其中人鬼瀆慢因俘截耳非其理也茅茨采椽至質之物建日月乘玉路以處其中非其類也夫宗廟鬼神所居祭天而於人鬼之室非其處也王者五門宗廟在一門之內若射在於廟而張三侯又辟廡在內人物眾多殆非宗廟之中所能容也如準之論是鄭不 同之意也陳氏祥道曰明堂之名見於周頌孝經左傳孟子荀卿考工記禮記家語其制不見於經特考工記曰

夏后氏世室堂脩二七廣四脩一五室三四步四三尺九  
階四旁兩夾牕。自盛門堂三之二室三之一。殷人重屋堂  
脩七尋堂崇三尺四阿重屋周人明堂度九尺之筵東西  
九筵南北七筵堂崇一筵五室凡室二筵此三代明堂之  
別也。大戴禮白虎通韓嬰公玉帶湻于登桓譚鄭康成蔡  
邕之徒其論明堂多矣特湻于登以爲在國之陽三里之  
外七里之內其說蓋有所傳然也何則聽朔必於明堂而  
玉藻曰聽朔於南門之外則在國之南可知成王之朝諸  
侯四夷之君咸列四門之外而朝寢之間有是制乎則在  
國之外可知鄭康成謂明堂太廟路寢異實同制蔡邕謂  
明堂太廟辟廡同寶異名豈其然哉左右之堂曰介以其

介於四隅故也。中之堂曰太廟以其大饗在焉故也。明堂之作不始於周公而武王之時有之。記曰：祀乎明堂而民知孝是也。不特建之於內而外之四岳亦有之。孟子之時齊有泰山之明堂是也。

案明堂之制。尸子言神農曰天府。黃帝曰令宮。漢公玉帶上黃帝圖。四面無壁。中一殿覆以茅茨。上古惟事天制朴略如是足矣。堯曰衢室。言室疑有壁。言衢則四達。然猶一室也。考工記夏后世室五室九階。四旁夾脰。則室分而每室四戶。戶兩脰。且以安身矣。殷人重屋。則幾如樓。故方士因之言神人好樓居。周人彌文。則就五室又析而爲九。故大戴言九室十二堂。考工複言五室。文譌耳。然自是五室

九室。兩說爭衡而不決。不知明堂有廟有室有堂。廟以事  
神。堂以聽政。室以安身。而其間有分有合。月令於中言太  
廟大室。蓋事神於太廟之堂。安身於太廟之室。此地合而  
用實分也。分祀五帝。則南明堂。北玄堂。東青陽。西總章。合  
此太廟爲五廟。以安身則四左个。四右个。合此太室爲九  
室。而四仲實皆居太室。各以方啟蔽其戶牖。每爲十二室  
也。以布政則卽以四正爲堂。設斧依於此。故明堂玄堂太  
廟。早被以堂之名。而八室室各直其堂。則卽謂之十二堂  
亦無不可。此又用分而地實合者也。尚書大傳言。昭穆執  
雉雉三丈。則二十七丈。蔡邕獨斷言。明堂廣二十四丈。高

戴盛德篇言。明堂宮九百步。卽區之爲九。而每方三百步。

步八尺則方廣二百四十丈。是考工所云廣九筵深七筵者。止就一堂度之。非通明堂之縱廣而計之也。唯就此九百步者爲四周之垣三重。而中一區。五其五分爲二十五區。中一區爲太廟太室。周八區爲太廟之庭。四面各五區。虛兩角四區。使上可圓。面三區中一區爲太廟。旁兩區爲左右个。則下可方。而又周虛之爲諸侯序立之庭。則作雒所謂四阿。考工所謂重屋。白虎通所謂四達。專指太廟。張衡所謂八達。指由太廟達四廟。蔡邕所謂二十八柱。指左右个。盛德篇所謂三十六戶七十二牖。通指內外九室也。如此則戶皆有可由。牖皆可受明。而事神布政安身亦各得其用矣。

昔者周公朝諸侯于明堂之位。天子負斧依南鄉而立。朝直遜反斧音

甫依木又作辰同  
於豈反鄉許亮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負之言背也。斧依爲斧文屏風於戶牖之間。孔疏釋宮云。戶牖之閒謂之扆。孔氏穎達曰。自此至之位也一節。明周

公朝諸侯於明堂之儀及諸侯夷狄所立之處。斧依。皇氏云在明堂大室中央戶牖閒。方氏慤曰。斧卽黼也。其黼用斧故謂之斧。依卽扆也。馬氏睇孟曰。斧者威斷割之器也。天子欲其有獨斷之明。而申威於天下也。南者陽之方。萬物長養之所。天子長養萬民如之。郊特牲曰。天子南鄉答陽之義。王氏曰。古者受朝立而不坐。

**存疑**吳氏澄曰。成王七年之三月。王不在洛。諸侯以侯國會

王朝二公之禮見周公。

子異鄭氏康成曰周公攝王位以明堂之禮朝諸侯也不於宗廟辟王也。孔疏案觀禮諸侯受次於廟門外觀在廟今在明堂故云辟王謂辟成王也。天子周公也。

正陳氏祥道曰成王宅憂周公位冢宰而百官總己以聽焉及既成洛邑輔成王以朝諸侯乃率以祀文王則朝不在廟而在明堂可知也。若曰周公代之而受朝則誤矣。代之之說始於荀卿盛於漢儒。於是以復子明辟爲還政之事以誕保文武受命惟七年爲還政之時是皆不知書者也。吳氏澄曰考之書周公相成王伐奄而歸四國多方之諸侯皆至宗廟周公代成王誥諸侯而有多方之書蓋成王之三年也

及成王七年之三月。周公制禮作樂之事備。乃會侯甸男采衛五服之諸侯營洛邑。不見周公代王受諸侯之朝。此記言周公朝諸侯於明堂之位。蓋是周公制作之時。定此朝位。天子謂王也。注謂周公攝王位。朝諸侯非也。

案吳謂周公營洛。王不在洛。諸侯以侯會三公之禮見公。非也。洛誥明言。仲從王子周。戊辰王在新邑。安得謂王不在洛。諸侯但以會三公禮見公。耶。蔡邕引檀弓。有王齊禘于清廟明堂也之文。朱子釋頌清廟篇。亦引書王在新邑烝祭歲實。周公攝政之七年。又引書大傳。周公升歌清廟。左傳言清廟茅屋。則此明堂之爲清廟。在洛邑而不在鎬京。其爲朝諸侯之地。而非七廟之廟甚明。但書所謂烝祭在冬。而以文武始。

配其後則在季秋而專以文王配。如孝經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耳。亦不得訾太廟明堂同實異名爲謬。蓋古路寢太廟明堂辟雍規制略同。初非合四者于一地也。或據覲禮謂明堂卽方明壇恐不然。蓋方明止一壇。十有二尋三成深四尺。竝無堂室戶牖。所謂在王都則有事而會不協而盟。特築之。巡守至南西朔三嶽。無明堂亦築之。若洛邑泰山有明堂。則不須築壇。卽于太廟設方明行會盟。四大廟受幣。亦無不可也。

三公中階之前北面東上諸侯之位。阼階之東西面北上諸伯之國。西階之西東面北上諸子之國。門東北面東上諸男之國。門西北面東上。

**通鑑**鄭氏康成曰朝之禮不於此周公權用之耳。朝位之上

上近主位尊也。

孔疏三公則東上侯尊於伯故在東子尊於南亦在東是上近主位尊也。

孔氏

穎達曰此以下明朝位之法中階者南面三階故稱中伯以

下皆云國諸侯云位者以三公既云中階之前不云位諸侯

在諸國之上特舉位言之明以下皆朝位也。

案逸周書三公下亦有之位字

方氏慤曰天子曰鄉諸臣曰面與郊特牲言君南鄉臣北

面同義公尤尊故位中階之前以答王焉。

**通論**

陳氏祥道曰周禮治朝之位孤東面卿大夫西面外朝

之位左孤卿右公侯伯子男射人孤東面卿大夫西面皆尚

右東西面者皆尚北路門之左右者皆尚中而明堂位諸侯

西面諸伯東面則不尚右在門東西者東上則不尚中在西

門之外者東面南上則不尙北何也儀禮諸侯覲於天子壇  
壝宮於國外上介皆奉其君之旂置於宮尙左公侯伯子男  
皆就其旂而立位皆東上是朝於國外與朝於國內之禮異  
也明堂位與壇壝宮相類蓋亦國外之禮然也

九夷之國東門之外西面北上八蠻之國南門之外北面東上  
六戎之國西門之外東面南上五狄之國北門之外南面東上

正義皇氏侃曰九夷在東門外之南故北上八蠻在南門外  
之西故東上六戎在西門外之北故南上五狄在北門外之  
東今云東上則宜在北門外之西方氏慤曰九夷東夷也  
故位於東門之外八蠻南夷也故位於南門之外六戎西夷  
也故位於西門之外五狄北夷也故位於北門之外

論孔氏穎達曰案職方云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戎六狄爾雅釋地云尤夷八狄七戎六蠻謂之四海與此不同者爾雅釋地謂殷代此及職方並謂周禮但戎狄之數五六不同故鄭答趙商問云職方四夷謂四方夷狄也尤貉卽九夷在東方八蠻在南方聞其別也戎狄之數或五或六兩文異爾陳氏祥道曰先王之於夷狄後之而弗先賤之而弗貴故疆以戎索和以舌人食之則委之牲體而坐諸外樂則不使亂雅而陳於門則位夷蠻於東南之門外位戎狄於西北之門外宜矣

宋朝宗觀遇會同雖異名而統曰見義固取乎其面天子也面天子則皆當北面不北面則皆當北上故曲禮曰諸侯北

面而見天子曰覲。觀禮曰：同妃西面北上，異姓東面北上。以近君爲尊也。若四裔旣在四門外，不得見君，則周而環之，隨其所面，而皆以右爲尊，所謂地道尊右也。

九采之國，應門之外，北面東上，四塞。世告至此，周公明堂之位也。采七在反塞先代反又先則反

又逸周書四塞字在九采上



鄭氏康成曰：正門謂之應門。

孔疏明堂無重門，非路門外之應門。爾雅釋宮云：正

門謂之應門。李巡云：宮中南向大門，應門也。應當也。以當朝正門故謂之應門。但天子宮內有路寢，故無路門。應門之內有路門。明堂旣無路寢，故無路門。及以外諸門，但有應門耳。

四塞謂夷服、鎮服、蕃服，在四方爲

蔽塞者，新君卽位則朝。周禮侯服歲一見，甸服二歲一見，男

服三歲一見，采服四歲一見，衛服五歲一見，要服六歲一見

案采衛要三服止

言九采舉近也。九州之外謂之蕃國，世一見。

孔疏周禮大行人文案

金定禮言事正  
不悉數略遠也。

方氏懿曰。四塞言告至而已則不責之

以朝貢之禮故也。不言其位。則亦順其四方而位於四門之外。

存疑

鄭氏康成曰。九采九州之牧典貢職者也。二伯帥諸侯

而入

孔疏案顧命畢公率東方諸侯入應門右召公率西方諸侯入應門左

牧居外而糾察之

也

孔疏伯旣領之人應門故收居應門外糾察諸侯後入不如儀者

孔氏穎達曰。九州謂

之采者

以采取當州美物而貢天子故王制云千里之外曰

采采亦是事

言各掌諸侯之事。陸氏佃曰。九采之國所謂

要服荒服

是與變言采者亦夸大周公之德雖在要荒願供

王事也

四塞卽上九夷八蠻六戎五狄世告至謂隨諸侯大

朝會一見王朝於門外是也。

**辨**王氏炎曰此序諸侯之位也然亦有差誤周官侯服外

有甸服男服采服衛服衛服外乃有蠻服蠻服外乃有夷服  
鎮服蕃服周官所謂六年五服一朝蓋言侯甸男采衛也。作  
洛之役稱侯甸男邦采衛見於周皆不及蠻夷而采服諸侯  
與焉今九采之國反在應門外鄭說曰二伯帥諸侯而入尤  
牧居外糾察之何所據而爲此說也周官職方九服有蠻服  
夷服而無戎狄之服大行人之職衛服之外有要服而無蠻  
服鄭曰要服卽蠻服要服之外謂之蕃國世一見又曰蕃國  
夷服鎮服蕃服也今明堂位蠻夷戎狄竝在門外而夷服鎮  
服蕃服又在蠻夷戎狄之外謂之四塞記之所言已自可疑

鄭注其可信乎。

此序諸侯之位。証以禹貢周官。多不相符。鄭注九采九州之牧。尤牧不應序應門外。故陸氏以爲要服荒服也。孔氏以爲采取當州美物貢天子。謂之采。則采之爲言貢也。國語曰蠻夷要服。戎狄荒服。要服者貢荒服者王歲貢終王。是蠻夷近戎狄遠也。此九采之貢。卽上蠻夷四塞告至。卽上戎狄而王制分。蠻夷爲東南。戎狄爲西北。周家疆土。始自西北而漸及東南。以洛邑天下之中計之。實是西北之戎狄。近東南之蠻夷。遠不相反與。蓋蠻夷戎狄各舉其種類性情氣習名之。東南地遠而柔順易服。故列之荒服中。言此止可包荒不必以禮信責之也。明乎此。則異同之說。有不必爭矣。

明堂也者。明諸侯之尊卑也。

鄭氏康成曰。朝於此所以正儀辨等也。孔疏太司馬職云設儀辨位以等邦國。鄭略引之。

孔氏穎達曰。欲顯明諸侯之尊卑。故就尊嚴之

處以朝之。吳氏澄曰。此總結上文。因釋明字之義。

昔殷紂亂天下。脯鬼侯以饗諸侯。是以周公相武王以伐紂。武王崩。成王幼弱。周公踐天子之位。以治天下。六年。朝諸侯於明堂。制禮作樂。頒度量而天下大服。相息亮反量徐音亮

正義鄭氏康成曰。脯鬼侯謂以人肉爲薦羞。惡之甚也。踐猶

履也。頒讀爲班。度謂丈尺高卑廣狹也。量謂豆區斗斛筐筥所容受。孔氏穎達曰。此明周公有勳勞之事。鬼侯周本紀作九侯。方氏愍曰。紂之罪不止於脯鬼侯。蓋舉其甚者以

明武王之所以伐也。

**通論**陳氏祥道曰。度起於黃鐘之長。其方象矩量起於黃鐘之龠。其員象規。王制謂用器。兵車不中度。布帛廣狹不中量。皆禮之所禁。典同以十有二律爲之度數。十有一聲爲之齊量。皆樂之所本。是禮樂道也。度量器也。周公制禮作樂而頒度量。語所謂謹權量四方之政行焉者此也。

**子思**孔氏穎達曰。家語云。武王崩成王年十三。鄭康成以爲年十歲。又曰。周公攝政三年。天下太平。六年而始制禮作樂。書傳云。周公將制禮作樂。優游三年。然後營洛邑。以期天下之心。於是四方民大和會。周公曰。示之以力役。且猶至而況導之以禮樂乎。其度量六年則頒。故鄭注尚書康王之誥。

云攝政六年。頒度量制其禮樂。

案金縢及東山詩周公當攝政時卽居東及東征何暇與政而乃有三年太平之說乎至營洛爲立國要計如力役猶至說則特以是姑試民心而已不足信也。

七年致政於成王成王以周公爲有勳勞於天下是以封周公於曲阜地方七百里革車千乘命魯公世世祀周公以天子之禮樂。

鄭氏康成曰致政以王事歸授之王功曰勳事功曰勞

孔疏是司動職文

曲阜魯地

孔疏案費誓序云魯侯伯禽宅曲阜又

臣瓊注漢書云魯城內有曲阜遠迤長

八九里

革車兵車也兵車千乘成國之賦也。

孔疏左傳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

案論語千乘之賦居地方三百一十六里有奇諸侯之地三百里而下未成國也公五百里侯四百里計地餘有千乘謂

之成詩魯頌曰王謂叔父建爾元子。俾侯于魯。大啟爾宇爲國。同

周室輔乃命魯公俾侯于東錫之山川土田附庸又曰公車

千乘朱英綠縢世世祀周公以天子之禮樂同之於周尊之

也。魯公謂伯禽。

孔疏同之於周者謂同此周公於周之天子也。知魯公謂伯禽者。伯禽歸魯。公羊文十三

年傳曰周公不之魯。

孔氏穎達曰自此以下皆爲周公有勳勞之事

故成王特賜魯家用天子之禮兼四代服器。

方氏憲曰詩

言錫之山川士田附庸以其出於非常故特曰錫焉詩言俾

侯於魯書言魯侯伯禽則魯受侯爵也明矣而此又或稱魯公者蓋公侯皆有國者之所通也革車兵車飾之以革也。井

田之法方里爲井十井爲乘百里之國適千乘也出車賦以

給軍故以革車言之詩又言公車千乘者以輸國言之則田

公車其實一地

案此方七百里乃是方百里。七誇言之耳。卽周禮公方五百里侯方四百里亦然。非謂方七百里半天子之畿內也。孟子今魯方百里五猶以爲富損安有如注疏四十九箇方百里之說哉。或據前後漢書地志實之謂魯全有兗州而跨徐青二州之域不止方七百里。孟子儉於百里非確。今以左傳所有魯地名覈之。今地志大約在今滋陽曲阜寧陽泗水費縣之內而在鄒嶧魚臺鉅野鄆城諸縣之交。而左傳始尙有費伯後滅之以賜季友。取鄆取邾滅項明見於經。則方百里者五實并小國而得之。孟子魯公族豈有於周公封國故隘言之而漢志反確於孟子者耶。

庸方百里者二十四

孔疏。四等謂侯伯子男也。案大司徒注云。公無附庸侯附庸九同。伯附庸七同。

子附庸五同。男附庸三同。總爲二十四同。同謂百里也。

并五五二十五里之封爲五十五

二十積四十九開方之得七百里。

方氏懲曰孟子言齊魯

之地方百里蓋伯禽以侯爵受封故也周官大司徒言諸侯

之地方四百里其食者參之一則其食者百里矣王氏謂并

附庸言之則爲方四百里孔子言顓臾昔者先王以爲東蒙

主且在邦域之中以爲東蒙主非魯有其地也且在邦域之

中則附庸故也并附庸止於方四百里而此又言方七百里

者是亦兼附庸而已。

程子曰王介甫謂周公能爲人臣所不能爲之功故可

用人臣所不得用之禮樂。是不知人臣之道也。天居周公之位。則爲周公之事。由其位而能爲者。皆所當爲也。周公乃盡其爲臣之職耳。豈得獨用天子之禮樂哉。王氏炎曰。周禮雖曰諸公之地五百里。蓋兼附庸言之。然其制實未嘗行。故孟子曰。周公封於魯。太公封於齊。爲方百里。安得有七百里之地而封之。天子之畿方千里。其地百里。魯之地若方七百里。凡四十九同。蓋半天子之國矣。許氏曰。通鑑外紀。謂魯惠公使宰讓請郊廟之禮於天子。王使史角往魯。魯公止之路史。謂魯公止之。是周不與之。魯自用之也。然則魯之郊廟皆後世之僭。而附會爲明堂之說與。張氏燧曰。春秋書禘于莊公。見禘之僭始於閔。書卜郊。見郊之僭始於僖。且成王

金文刑誥卷之三  
以天子禮賜魯此等大事周史必書之乃三傳國語皆不見  
公羊傳言魯郊非禮也左傳隱公問羽數於眾仲仲曰天子  
入諸侯六若成王賜以八佾仲何不舉以對皋鼬之盟祝鯀  
言魯衛所賜纖悉畢舉何於最大者反不及之子家駒對昭  
公明言皆僭天子禮若果賜子家敢面斥之耶非特此也周  
公閱來聘魯饗有昌歎形鹽辭不敢受甯武子來聘魯賦湛  
露彤弓而曰敢干大禮可見魯僭尙未甚久識者皆疑怪遜  
謝而魯人曾無述王賜以自解者呂氏春秋惠公請郊廟大  
禮王使止之魯自僭耳至史克作頌以郊爲夸而疑似之謠  
遂至今矣

案成王元年丁酉周公位冢宰總百官管蔡流言秋公出居

東武庚入于衛以叛。二年，王師臨衛攻殷。殷大震潰。武庚入于邶。管叔自經卒。奄徐淮夷皆入于邶以叛。秋，王迎公歸。遂伐殷。三年，王師滅殷殺武庚。遷殷民于衛。遂伐奄及蒲姑。冬，滅蒲姑。四年，封太公于齊。封康叔于衛。秋，王師伐淮夷。遂入奄。五年春正月，以奄地封伯禽爲魯侯。公羊子曰：「封伯禽以爲周公也。」六年，命太公康叔爲方伯。分監東諸侯。七年，周公復政于王。二月，王如豐。三月，命召公如洛度邑。命周公如洛誥。多士于成周作多士。遂營東都。作召誥。洛誥。秋，王如東都。大朝諸侯于明堂。冬，烝祭于明堂。命周公畱。後于洛。王歸。十年，公自東都歸。居于豐。二十一年，周公薨于豐。徧考逸書竹書、書大傳、史漢。年次井然。而後儒妄以意爲說。或改其年。或

亂其事。使人迷目。故合而論之。蓋魯地卽奄地。必奄滅而後  
魯可封。故凡謂周公封魯在武王時。魯公之國在成王元年。  
皆妄也。

是以魯君孟春乘大路。載弧韜旃。十有二旒。日月之章。祀帝于  
郊。配以后稷。天子之禮也。

載音戴。弧音胡。韜音獨。旒其衣反。本又作旗。旗本又作旂。力求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大路殷之祭天車也。

孔疏。祭天尙質。大路一就知是祭天所用。

弧旌旗所以張幅也。其衣曰韜。

孔疏。弧以竹爲之。其形爲弓。以張繆之幅。故考工記弧旌

柱矢。以象弧也。此弓衣謂之爲韜。天子之旌旗畫日月。

孔疏。周禮日月爲常。又王建大常。此云日

月之章。與天子同也。

**通論**陸氏佃曰。孟春不言正月著魯卜郊卜日。其從之疾也。  
穀梁曰。我十二月下辛卜正月上辛。如不從則以正月下辛。

小二月上辛如不從則以二月下辛下三月上辛如不從則不郊矣。人臣用天子禮樂故其言婉而成章如此。方氏懿曰。大司馬言王載大常諸侯載旅。魯公以諸侯而用天子之禮故雖有日月之章而止謂之旅焉。此亦隆殺之微意也。輔氏廣曰。變公爲君以下所云非公之事也。後言君卷冕立於阼亦以此。

**鄭氏康成曰**。孟春建子之月。孔疏下云季夏六月禘禮若是夏之季夏非禘祭之月。卽是周之季夏明此孟春亦周之孟春。魯之始郊日以至。孔疏郊特牲周之始郊日以至。鄭既破周爲魯故此云魯郊日以至。帝謂蒼帝靈威仰也。昊天上帝魯不祭。方氏懿曰。周制郊以建子之月所以迎其氣之生。禘於建巳之月所以順其位之正。此魯所以於孟春祀帝於郊。季夏禘周公

於太廟魯人郊禘不用周之牲路而用商之牲路何也。蓋止用時王之禮者諸侯之事通用先王之禮者天子之事凡旂建於車者皆言載此曰載弧韜旂則以建之於大路故也。日月爲常交龍爲旂此言日月之章謂之載常可也。謂之載旂者猶公侯伯子男通謂之諸侯與。

**正**王氏炎曰周天子有日至之郊以報本有啟蟄之郊以祈穀其祭天車用玉路旂用日月之常魯僭天子禮亦不敢盡同是以有祈穀之郊無日至之郊祈穀於孟春郊而後耕則孟春乃建寅之月非建子也不敢乘天子玉路又不肯乘同姓金路故乘殷之大路常畫日月天子建之旂畫交龍同姓諸侯建之常十有二旒旂則九旒而已今不敢全用天子

之所故於旂上畫日月之章綴以十有二旒此皆用天子禮而不敢盡同也。

案春秋魯郊皆以春無以子月郊者蓋周郊以周正之孟春。魯郊以夏正之孟春。作此記者欲誇之故以爲孟春耳。周禘以周正六月。魯禘以夏正之六月於周爲秋故詩曰秋而載嘗而祭統亦言大嘗禘也。鄭必以魯爲王禮而并改郊特牲之周爲魯已非正據且魯之郊必非成王賜也成王之賜以尊周公郊配以稷不配以公於尊公何與春秋隱桓莊閔無書郊者若果王賜何歷數公不一舉與詩明言莊公之子龍旣承祀春秋於僖始書卜郊然則呂覽所云惠公請而王不許信矣。

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牲用白牡尊用犧象山罍  
璧用黃目灌用玉瓚大圭薦用玉豆雕簋爵用玉瓚仍雕加以  
璧散璧角俎用椀巵大廟音泰後大廟皆同犧象鄭素何反今  
如字罍音雷灌古亂反墮才旦反簋息緩  
反琰側眼反散先旦反椀苦  
管反巵居衛反又作瓶音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季夏建巳之月也禘大祭也周公曰大廟  
魯公曰世室羣公稱宮孔疏公羊文十三年傳白牡殷牲也尊酒器也

鬱鬯之器也黃彝也灌酌鬱尊以獻也瓚形如槃容五升以  
大圭爲柄是謂圭瓚簋籩屬也孔疏與豆連文故知籩屬以竹爲之雕刻  
飾其直者也孔疏卽用竹不可刻飾故知籩屬知雕鏤其柄直謂柄也爵君所進於戶也仍

因也因爵之形爲之飾也加加爵也散角皆以璧飾其口也

孔疏鄭恐散角以璧爲之故云以璧飾其口。椀始有四足也孔疏以虞氏尚巵爲質未有餘飾也巵爲

之距。孔疏賀瑪云。直有脚曰。桮加脚。自此至

中央橫木曰。嵒。夏世漸文故也。

孔氏穎達曰。自此至

下也。一節明禘禮祀周公於太廟。文物具備之儀。牲用白牡

者。尊敬周公。不用己代之牲。故用殷牲也。犧象山罍。用天子

之尊也。犧犧尊也。周禮春夏之祭。朝踐堂上薦血腥時。用以

盛醴齊。君及夫人所酌以獻尸也。象象尊也。周禮春夏之祭

堂上薦朝事竟。尸入室饋食時。用以盛益齊。君及夫人所酌

以獻尸也。山罍。謂夏后氏之尊。天子於追享朝享之祭。再獻

所用。今廢崇周公之禘祭。雜用山尊。但不知何節所用也。鬱

謂鬱鬯酒。黃目。嘗烝所用。尊崇周公故用之。灌謂酌鬱鬯獻

尸求神也。以玉飾瓚。故曰玉瓚。薦謂所薦菹醢之屬。以玉飾

豆。故曰玉豆。簋形似筭。亦薦時用也。爵君酌酒獻尸杯也。踐

夏后氏爵名以玉飾故曰玉璣。加謂尸入室饋食竟。夫人酌  
益齊亞獻。名爲再獻。又名爲加。於時薦加豆邊也。此時夫人  
用璧角丙宰所謂瑤爵也。其璧散者。夫人再獻訖。諸侯爲賓  
用之以獻尸。雖非正加。是夫人加爵之後。故此總云加。先散  
後角。便文也。椀蕨。兩代俎也。椀形四足如案。阮氏禮圖云。椀  
長二尺四寸。廣一尺二寸。高一尺。諸臣加雲氣蕨亦如椀。而  
橫柱四足。中央如距。天子以漆飾之。陳氏祥道曰。以天子  
之禮禘於廟。而牲則用白牡。異乎周官牧人所謂陽祀用駢  
牲也。犧必以牛。重本也。必以象。誠在內也。罍也者。貯酒而給  
於尊。謂之罍者。有雷之象。山也者。止而安者也。罍以山者。所  
以安於神玉者。陽精之純而通神明者也。故於瓊用玉。圭者

銳而有生物之利也。故環之柄用圭。之飾與贊同意。篡則以竹而無事於雕。雕之者以其質而有取乎文也。璧者圓而有天體之象。散者散而非致飾者也。角者剛而能制。以爲酒戒也。馬氏晞孟曰。黃目者以黃金爲目。郊特牲曰。黃目。鬱氣之上尊也。王豆所薦。謂菹醢之屬水草之和氣也。雕簋所薦。陸產之物。凡器飾之以玉者。皆貴文之意也。

**釋名** 尊。聶氏崇義謂尊腹畫牛是也。阮諶言尊爲牛形。先鄭謂飾以翠羽。後鄭謂刻爲鳳羽。莎莎然皆非也。象尊。阮諶言以畫象飾尊是也。先鄭謂象鳳凰形。後鄭謂象骨飾尊。皆非也。山尊。聶云刻爲山而畫之。受五斗罍尊。郭璞云刻爲雲雷受一石。鄭謂刻山於罍非也。宋劉杳言二尊刻木爲之。胡翰

言皆鑄銅爲之。玉瓚大圭者。璋瓚用半圭用大圭爲柄者。貴也。簋籩也。雕之。未加漆飾。虞制也。仍因也。玉琰仍雕。用夏玉琰之制。而加雕。猶異於周之玉爵也。榦俎。虞制也。夏爲榦俎。周足下又加跗爲大房。

通論

方氏懿曰。郊特牲曰。灌以圭璋。用玉氣也。此不及璋者。

蓋舉大足以兼小。王氏炎曰。周官有鬯人。鬱人。不加鬱。謂

之秬鬯。鬯人供之。煮鬱金和鬯酒。謂之鬱鬯。鬯人掌之。天子

賜諸侯以圭瓚。則諸侯可用鬱鬯。宣王嘗以圭瓚秬鬯二卣

賜召虎。周公在東都日。成王嘗以秬鬯二卣。命周公禋於文

王武王。則秬鬯圭瓚。魯公必受此賜無疑。凡灌。天子諸侯用

圭瓚。后夫人用璋瓚。故鬱鬯有黃目。灌有圭瓚。雖魯人得用

然瓊有大圭。未免僭天子禮。

本文言以禘禮祀周公於太廟。竝不言以禘禮祀文王於周公之廟。本文雖誇。然實其時親見僭禮之所有而誇之也。而說經者更益以事之所實無。如趙伯循謂祀文王於周公之廟。何據乎。蓋始封於魯者。實伯禽非周公。故伯禽稱魯公。周公不之魯。故止繫以畿內之采邑。稱周公。不稱魯周公也。但伯禽之封魯。以爲周公。則周公爲魯之始祖。薨卽祀之。魯太廟。而魯公又實爲始封之祖。不可列之昭穆。五世而祧。故別立一廟爲世室。至大祫。則周公東向。而魯公配之。儼如王者之禘。所自出。而始祖配之矣。故曰以禘禮祀周公於太廟也。又案上孟春舉夏正。則此季夏六月。亦夏正建未之月。

不於己月。避周天子也。周禮祫禘朝踐用大尊饋食用山尊。  
春夏朝踐用犧尊饋食用象尊。魯不用大尊下天子也。周禮  
祫禘灌用虎彝。雖彝冬烝灌用黃目。魯不用虎彝。雖彝下天  
子也。周禮王加以玉爵。后加以璧角。賓加以璧散。魯正爵用  
玉琰。君加以璧角。夫人加以璧散。下天子也。周公有王禮。故  
俎用榦。廟魯公以下無所嫌。則用大房。與周公白牡。魯公駢  
剛同義。則魯亦何嘗用天子禮樂哉。

升歌清廟。下管象。朱干玉戚。實舞。肆大武。皮弁素積。裼而舞大  
夏昧。東夷之樂也。任南蠻之樂也。綠夷蠻之樂於大廟。言廣魯  
於天下也。任而林反。或而鳩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清廟周頌也。宋干赤大盾也。戚。斧也。冕冠

名也諸公之服自袞冕而下如王之服也大武周舞也大夏  
夏舞也周禮韎師掌教韎樂廣大也孔氏穎達曰升堂  
升樂工於廟堂而歌清廟詩也下堂下管匏竹在堂下故云  
下管冕袞冕王著袞冕執赤盾玉斧而舞武王伐紂之樂也  
舞大武謂爲大武之舞也皮弁三王之服褐見美也王又服  
皮弁褐而舞夏后氏之樂也六冕是周制故冕而舞周樂皮  
弁是三王服故皮弁舞夏樂周樂是武武質故不褐夏家樂  
文故褐也若諸侯之祭各服所祭之冕而舞祭統冕而總于  
以樂皇戶是也周公德廣非唯用四代之樂亦爲蠻夷所歸  
故賜奏蠻夷之樂於庭也唯言蠻夷則戎狄可知一云正樂  
既不得六代故蠻夷唯與二方納夷蠻之樂皆於太廟奏之

者廣魯欲使如天子示於天下也。方氏懲曰。武王以征伐之大功而戡亂於商故其樂謂之大武。夏后以文明之大德而受禪於舜故其樂謂之大夏。然則大武者武舞。大夏者文舞也。其樂先文王之歌而後武王之舞者時之序也。其舞先武王之武而後夏后氏之文者事之序也。先王之時祭必用夷樂。周官有韎師及旄人鞮鞞氏之職者以此。陳氏祥道曰。周之興也功莫大於武功。樂莫重於武舞。故舞大武以祭服之冕。舞大夏則朝服之皮弁而已。王者舞先王之樂明有法也。舞當代之樂明有制也。舞四夷之樂明有懷也。

**通論**孔氏穎達曰。白虎通云。樂元語曰。東夷之樂曰朝離。萬物漸離地而生。樂持矛舞。助生時也。南夷樂曰南。南任。世任。

養萬物樂持羽舞。助時養也。西夷樂曰昧。昧昧也。萬物衰老。取晦昧之義。樂持戟舞。助時殺也。北夷樂曰禁。言萬物禁藏。樂持干舞。助時藏也。此東曰昧。西曰株離。與白虎通相反者。以春秋二方俱有昧株離之異。故白虎通與此各舉其一。朝離則株離也。案記無株離說而疏乃鑿鑿言之。此不可解。但與白虎通辨異同姑竝存之。

陳氏

祥道曰。干所以自蔽。戚所以待敵。朱干白銀以飾其背。記曰。朱干設錫是也。玉戚剝玉以飾其柄。楚工尹路曰。剝圭以爲械。祕是也。此武舞之道也。籥所以爲聲。翟所以爲文。聲由陽來。故執籥於左。文由陰作。故秉翟於右。此文舞之道也。天子之樂如此。則曾有之康周公故也。

餘論 陳氏祥道曰。考之於經。舞干羽於兩階。則文舞於東階。

武舞於西階。武舞常在先。文舞常在後。何則。書言舞干羽。則先干而後羽。樂記言及干戚羽旄。謂之樂。則先干戚而後羽旄。郊特性明。堂位祭統皆言。朱干玉戚冕而舞大武。皮弁素積。裼而舞大夏。則先大武而後大夏。皆先武而後文。蓋武以威眾而平難。文以附眾而守成。平難常在於先。守成常在於後。又曰。四夷之樂。或以其服色名之。或以其聲音名之。服色則靺是也。聲音則株離是也。其其它不可以考。

**存疑** 鄭氏康成曰。象謂周頌武也。以管播之。孔疏謂堂下吹管以播象。武之詩也。襄二十九年左傳見舞象箇。南箇知非文王樂爲武王樂者。以經云升歌清廟下管象父詩在上。子詩在下故也。 又曰。詩曰以雅以南。以籥不僭。孔疏引詩以證經南夷之樂。任南卽南也。

**案** 先儒謂象爲周頌清篇。注疏以象爲武。王樂前已於文

王世子篇內辨之矣。茲不贅。顧象有但以管吹之者。此所謂下管象與升歌清廟相對。一歌一吹也。有執籥以舞之者。所謂象籥南籥與朱干玉戚以舞大武相對。一文一武也。鄭每合象武爲一。而云以干戚舞象顯。與下管字違。孔又云下管謂吹大武。又顯與象字違矣。

君卷冕立于阼。夫人副禕立于房中。君內袒迎牲于門。夫人薦豆籩。卿大夫贊君。命婦贊夫人。各揚其職。百官廢職。服大刑。而天下大服。卷古本反禕

天下大服

音譁

音誕

**正義** 鄭氏康成曰。副首飾也。詩云。副笄六珈。周禮追師掌王后之首服爲副。孔疏 詩廟風引周禮追禕。王后之上服。孔疏 師證副是王后首服。案周禮。翟衣。揄翟。闕翟等。皆是后之所服。但禕衣是王后服之上者。唯魯及王者之後。夫人服之。

禮。翟衣。揄翟。闕翟等。

皆是后之

所服。但禕衣是王后服之上者。

唯魯及王者之後。夫人服之。

諸侯夫人則自揄翟而下。贊佐也。命婦於內則世婦也。於外則大夫之妻也。孔疏。世婦與大夫同位。祭祀世婦以下佐夫人揚舉也。大刑重罪也。天下大服知周公之德宜饗此也。孔氏穎達

曰。前經明祀周公所用服物。此明祀周公之時。君與夫人卿大夫命婦行禮之儀。尸初入之時。君待於阼階。夫人立於東房中。迎牲於門。謂裸鬯之後。牲入之時。迎於門也。夫人薦豆籩者。謂朝踐及饋孰。并酌尸之時也。卿大夫助君。謂初迎牲幣告及終祭也。命婦助夫人。謂薦豆籩及祭祀之屬。當祭之時。令百官各揚舉其職。如有廢職。不供服之。以大刑。以此祭周公。文物備具。禮儀整肅。百官供命。天下大服。明周公之德。宜合如此。方氏慤曰。首飾以副爲名者。首以髮爲正。飾則

副之故也。君立阼夫人立房中。所以順陰陽之位而已。肉袒迎牲。將以親射親割而致其力也。牲則於外。男子之事。故君迎之。豆籩則膳羞。婦人之事。故夫人薦焉。君與夫人祭主也。必專其事焉。卿大夫命婦臣妾也。則贊其事而已。各揚其職。若司徒奉牛。司馬奉羊。司空奉豕。司寇奉犬之類也。其職雖揚。又不可侵。故言各焉。廢職則不揚矣。服大刑。則肆師於祭之日。誅其怠慢者是矣。

**通論** 陸氏佃曰。君出迎牲。卿大夫從矣。而後夫人薦豆籩。命婦贊夫人。男女相辟。別嫌也。方氏慤曰。凡籩則豆從之。豆則籩不必從也。故禮器言天子諸侯之豆數。鄉飲酒言五十六十之豆數。未有特言籩者。若晉侯饗季孫宿。有加籩。而武

子辭則雖或特言籩固亦有豆矣周官籩人掌四籩之實醯人掌四豆之實其序則先籩人而後醢人焉蓋以籩尊而豆卑故也及其竝陳則籩居邊而豆居裏然則以尊卑言故曰籩豆以內外言故曰豆籩其實一也

**餘論**孔氏穎達曰不云女御及士妻者以經言卿大夫贊君士賤略而不言明士妻及女御亦略之案女御賤無與祭禮

**卷之三**周禮公之服自袞而下如王之服則三公之一命袞者皆得以服之而其夫人亦得以服祿衣不必二王之後也陳祥道謂天子六冕有袞冕諸侯出而有君道故其冕如之恐未必然蓋出而有君道者不獨諸侯伯子男於其國亦君也豈皆得服袞乎又案禮袒而毛牛袒而割牲未有言肉袒者

免冠乃肉袒此冕可肉袒乎此內字疑衍。

是故夏祔秋嘗冬烝春社秋省而遂大蜡天子之祭也。

祔音藥  
省讀爲

猶仙淺反  
蜡仕嫁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省讀爲獮秋田名也春田祭社秋田祀祔

孔疏祭社祀祔大司馬職文祔當爲方謂四方勾芒之屬也

大蜡歲十二月索鬼神而祭

之陳氏祥道曰春言祔則知秋獮者亦祔方詩曰以社以

方是也秋言獮則春社亦蒐傳曰春蒐夏苗秋獮冬狩是也

孔氏穎達曰此明魯得祭之事方氏慤曰言夏祔秋嘗

冬烝而不及春祠與王制言烝則不祔同義其所異者特彼

以祔爲春祭耳春祭闕祠而不闕社者祠則君之所獨社則

民之所同故也社春與秋皆有之其所異者春社以祔爲主

秋社以報爲主。此於社言春以該秋。於省言秋以該春。案言秋猶  
以該其春蒐實一也。天蜡必言遂者。與大司馬言遂以蒐田之遂  
同。蜡所以報百物。於其成而後可報。省非祭名。而與祭併言  
之者。以此。

存疑鄭氏康成曰。不言春祀。魯在東方。孔疏。在東方。朝恆用  
祭。王東巡守。以春或闕之。孔疏。又明王巡守之時。魯亦闕春  
云。諸侯預待於竟。祭。巡守在於二月。不於正月。皇氏  
故不得正月祭也。方氏懿曰。省春與秋皆有之。其所異者

春省以耕爲主。秋省以斂爲主爾。陳氏澔曰。秋省省斂也。  
年不順成。則八蜡不通。必視年之上下。以爲蜡之豐嗇。舊讀  
省爲獮者非。

案此不言春祠者。以其或闕。故省文也。豈謂歲歲廢春祭哉。

又案祔嘗烝社蜡俱以祭祀言之省亦當然鄭改省爲猶  
蓋以猶有方祭耳陳說非不于大蜡義相貫然記文六事竝  
列自宜以類相從未必省字獨別爲一義也

總論吳氏澄曰自孟春乘大路以下言魯之得郊祭自季夏  
六月以下言魯之得禘祭君卷冕以下爲夏祔秋嘗冬烝起  
文言魯之君夫人四時得服王之袞冕后之副禕而以天子  
之禮祭周公於太廟與夫春蒐之祭社秋獮之祀方冬月之  
八蜡魯皆得以如天子也

大廟天子明堂庫門天子皋門雉門天子應門振木鐸於朝天  
子之政也

鐸大各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廟及門如天子之制天子五門皋庫雉應

路魯有庫雉路。則諸侯三門與皋之言高也。詩云。乃立皋門。  
皋門有伉。乃立應門。應門將將。孔疏詩大雅文王師之篇天子將發號令  
必以木鐸警眾。孔氏穎達曰。周公大廟制似天子明堂魯  
之庫門制似天子皋門魯之雉門制似天子應門制度高大  
如天子不言事事皆同也。方氏憲曰。名以庫門而比天子  
皋門之制。名以雉門而比天子應門之制。天子五門。一曰路  
門。路大也。正寢之門。二曰應門。應和也。三曰雉門。觀闈築於  
此。四曰庫門。器械藏於此。五曰皋門。皋緩也。近則迫遠則緩  
皋門爲五門之遠者故也。周官小宰帥治官之屬。而觀治象  
之法。徇以木鐸曰不用法者國有常刑。以至鄉師士師宮正  
亦莫不用焉。此非天子之政乎。

不得盡如天子也。記者美之云。是天子禮耳。太廟不可一一似明堂也。李氏觀曰。魯行天子禮樂。然以人臣不敢立天子政教之堂。故於周公之廟略擬明堂之制。以備其禮。非周之宗廟如明堂也。朱子曰。太王之時。未有制度。特作二門。其名如此。及有天下。遂尊以為天子之門。而諸侯不得立焉。又曰。書天子有應門。春秋書魯有雉門。禮記云。魯有庫門。家語云。衛有庫門。皆無云諸侯有皋應者。則皋應為天子之門明矣。陳氏祥道曰。鐸有以金爲之。則取乎義。而於時爲乎仁。而於時爲春。周官小宰小司徒皆云。正歲率其屬而振秋。周官鼓人以金鐸通鼓。司馬振鐸是已。有以木爲之。則取

之以徇於市是也。

方氏云。自外入皋門。近庫門。故庫門比皋門之制。自內出應門。近雉門。故雉門比應門之制。於理爲足。陸佃以庫門爲中門。使庫門果中。則所謂自寢門至於庫門者。不應至此遂止也。蓋庫雉路三門。凡爲諸侯者皆有之。故衛有庫門。見於家語。特魯之庫雉制。如天子之皋應爲不同也。諸侯有三門。則天子有五門。以服物制度差數推之。禮應如是。劉氏倣明天子亦三門。何以別於諸侯乎。且作雉解。路寢明堂咸有庫臺庫。庫門臺。臺門卽雉門。是天子有庫雉矣。

山節藻棁。復廟重檐。刮楹達鄉。反坫出尊。崇坫康圭。疏屏天子之廟飾也。藻本又作繅。音早。悅反。復音福。重直龍反。檐以占反。刮古八反。鄉許亮反。坫丁念反。康鄭音抗。若浪

反  
如字

正義

鄭氏康成曰山節刻桷盧爲山也

孔疏構盧今之斗棋

藻棁畫侏

儒柱爲藻文也

孔疏侏儒柱梁上短柱也

復廟重屋也重檐重承壁材也

孔疏就外檐下壁復安

板檐以辟風雨之灑壁刮刮磨也鄉

屬謂夾戶牕也每室

八牕爲四達

孔疏詩豳風塞向墐戶是牖屬也

反坫反爵之坫也唯兩君爲

好既獻反爵於其上出尊當尊南也禮

君尊於兩楹之間崇

高也康讀爲亢龍之亢又爲高坫

亢所受圭奠於上焉

孔疏崇高

賓之圭舉於其上

屏謂之樹今梓思也刻之爲雲氣蟲獸

如今闕上爲之矣

孔疏漢時謂屏爲梓思故云今梓思解者

以爲天子外屏大臣至屏俯伏思念其事

梓思小樓也城隅闕上皆有之然則

屏上亦爲屋以覆屏故稱屏曰梓思

孔氏穎達曰此論魯

太廟之飾刮楹者

楹柱也以密石摩柱也達鄉者謂戶牖通

達坫築土爲之反坫亦在廟故合言廟飾也。陸氏佃曰崇坫崇矣康則使圭安焉康讀如字坫崇則嫌或不安故謂之康。應氏鏞曰嚴密靜深以安神靈故復廟以邃其藏而重檐則又以避風雨也絢麗赫奕以昭物采故刮楹以華其飾而達鄉又所以通日月也稠密重固幽而神之也開通洞達顯而明之也方氏慤曰反坫者爵坫也崇坫者圭坫也凡器仰之爲正覆之爲反反坫所以覆爵也故爵坫謂之反崇坫所以薦圭也故圭坫謂之崇輔氏廣曰反坫出尊言其所在崇坫康圭言其所用互備也。

案鄉飲酒禮尊於房戶閒賓主其之也燕禮尊於東楹之西唯君面尊恩必自君出也兩君相會則兩君皆當面尊故尊

在兩楹間而反爵之坫在尊之南獻酬皆自尊而南出故曰  
出尊崇坫康主以其高則讀亢以其安則讀康鄭陸二義俱  
可通竝存之又案此以上極言周公功之大而成王報禮  
之隆然即其所言細覈之則周公廟所用皆前代天子之禮  
樂其與周同者皆降王禮一等則當時所僭亦微矣不得以  
此記及魯頤所無者誣之也

鸞車有虞氏之路也鉤車夏后氏之路也大路殷路也乘路周

路也

鉤古侯反乘徐食證反

**明**鄭氏康成曰鸞有鸞和也鉤有曲輿者也孔疏鉤曲也輿則車牀曲  
輿謂曲前闢也大路木路也孔氏穎達曰此明魯有四代  
之車其制各別路卽車也陳氏祥道曰鸞在衡和在式鸞

鳴則和應唱和於自然故虞氏之車以之鉤者曲也致曲以趨時者人之道故禹之車以之大路繁縟一就周官謂之木路木則質而其制略殷之道略於周故車以之輔氏廣曰虞夏言車殷周言路各據時代所稱言之

通論方氏慤曰曰車上下之所通曰路尊者之所獨以上下之所通或以鉤車爲兵車司馬法言鉤車先正是已以尊者之所獨故郊特牲言乘素車貴其質是殷以大路祀

存疑鄭氏康成曰乘路玉路也陳氏祥道曰乘路繁縟之就十有一周官謂之玉路玉爲陽之精而其制文文之盛莫過於周故車以之方氏慤曰巾車言玉路錫樊縒以祀是周以乘路祀明也

王氏炎曰。周天子乘玉路。封同姓則有金路。封異姓則有象路。魯之乘路。蓋金路也。玉路非魯所敢僭。故郊禮反用殷之大路。鄭以乘路爲玉路。非也。

有虞氏之旂。夏后氏之綏。殷之大白。周之大赤。

綏鄭讀綏今如字

正義鄭氏康成曰。四者旌旗之屬也。綏。所謂大麾。書云。武王

左杖黃鉞。右秉白旄。以麾。孔疏。書。牧誓文。引之者證。周禮。王。白旄以指麾。是大麾也。

建大旂以賓。建大赤以朝。建大白以卽戎。建大麾以田也。

孔疏

引周禮者。巾車職文。明天子所用。魯亦當然。孔氏穎達曰。此論魯有四代旌旗。

大白。白色旂。大赤。赤色旂。各隨代之色。無所畫也。

陳氏祥道曰。旂之制始於舜。至夏則致飾矣。故曰綏。白。西方之色。西

主殺而屬乎義。十一征而無敵於天下。自湯始。故殷之旂以

之采南方之色。南者離之位。文明之象也。故周之旂以之。

存疑鄭氏康成曰。綏當爲綺。讀如冠蕤之蕤。綺謂注旛牛尾。

於杠首有虞氏當言綏。孔疏虞質但注旛竿首未有旛綺夏后氏當言旂。孔疏旂漸文既注旛竿首又有旛綺

此蓋錯誤也。九鼎圖曰出鑄晉書因方

鑿詩淑旛綏章。朱註綏章染鳥羽。或旛牛尾注於旛竿之首爲表章。則不必改讀綺。又子華子言舜建太常是旛始於舜陳氏謂夏又加綏以致飾甚當不必如鄭孔旛綏互易也。

夏后氏駱馬黑鬚。殷人白馬黑首。周人黃馬蕃鬚。夏后氏牲尚

黑。殷白牡。周駢剛。

駤音洛。鬚力輒反。蕃字又作番音煩。駢息營反。又呼營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順正色也。白馬黑鬚曰駤。殷黑首爲純白凶也。駢剛赤色。孔氏穎達曰。此明魯有三代之馬及牲色。

不同。夏尚黑故馬黑白相間而鬢黑。殷尚白故頭黑而鬢白。  
蕃赤也。周尚赤用黃近赤也。而用赤鬢三代俱以鬢爲所尚  
也。剛壯也。騤言剛則白亦剛。白言牡則黑亦牡也。方氏慤  
曰。馬以毛物爲主而鬢又毛之長者。故三代之馬皆以鬢言  
之。剛公羊作駉蓋牛也。牡言其質。剛言其性。

通鑑  
陸氏佃曰。據此。魯雖兼用四代服器等物。皆有所殺也。  
駱馬黑鬢卽視乘驪白馬黑首。卽視乘翰黃馬蕃鬢。卽視乘  
駢。殷白牡。周騤剛。不言尚。尚不疑也。

泰有虞氏之尊也。山罍夏后氏之尊也。著。殷尊也。犧象周尊也。

著直  
略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泰用瓦。孔疏考工記。有虞氏用瓦。著著地無足。荷陶故知泰尊用瓦。著著地無足。

孔氏穎達曰此明魯用四代尊也然或用三代或用四代其禮存者用之耳殷尊無足則泰罍犧竝有足也方氏懿曰泰司尊彝謂大古之五尊蓋彼名其實此名其義故也著如附著之著下無所承著地而已殷質故其尊從簡周尙文故其尊有飾如此

爵夏后氏以琰殷以璧周以爵

聲音嫁又  
古雅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嘗畫禾稼也詩曰洗爵奠斝

孔氏穎達

曰此明魯有三代爵竝以爵爲名故并標名於其上琰以玉飾之周爵或以玉爲之或飾之以玉方氏懿曰斝殷尊名

而爵亦名之若行葦所謂奠斝者爵也可尊彝所謂斝彝者尊也

陳氏禮道曰考之爾雅鐘之小者謂之棧夏爵命之以  
璣蓋其制卑淺若棧然也祭統尸酢夫人執柄夫人受尸執  
足柄其尾也有足而尾命之以爵蓋其制若雀然也璣象棧  
爵象雀而斝有耳焉詩曰洗爵奠斝周禮鬱人大祭祀與量  
人受舉斝之卒爵而飲之璣斝先王之器也唯魯與二王之  
後得用焉故記曰璣斝及尸君非禮也

**卷之三** 陸氏佃曰璣以齊言斝以鬯言爵以酒言知然者蓋齊  
亦或謂之釀酒鬯尊一名斝彝知之也

案於爵曰殷以斝灌尊亦曰殷以斝一名而異制抑所受之  
量有不同者與皇氏謂周爵但用爵形而不畫飾孔氏據周  
禮大宰贊玉爵駁之謂飾以玉然夏后氏以璣璣亦從玉殷

尙質度不質於夏則斝亦以玉飾與。陸言齊言鬯其說未確。  
彝亦尊屬非爵也。

灌尊夏后氏以雞夷殷以鬯周以黃目其勺夏后氏以龍勺殷  
以疏勺周以蒲勺

夷作彝勺市  
灼反下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夷讀爲彝周禮春祠夏禴裸用雞夷鳥彝  
秋嘗冬烝裸用斝彝黃彝孔疏周禮司尊彝職文雞彝盛明水鳥彝盛鬱鬯斝彝黃彝亦然

孔氏穎達曰此明魯有三代灌尊及所用之勺彝法也與  
餘尊爲法故稱彝。雞彝者畫雞於彝龍勺勺爲龍頭疏爲刻  
鏤通刻勺頭蒲謂合蒲刻勺爲鳬頭其口微開如蒲草合本  
而末微開也。方氏愍曰灌尊所以實裸鬯之尊也勺用以  
酌酒者疏疏而通之無它飾焉。

通鑑陳氏祥道曰尊之爲言尊也彝之爲言常也尊用以獻上及於天地彝用以裸施於宗廟而已。

孔氏穎達曰雞彝者或刻木爲雞形

士鼓蕡梓葦籥伊耆氏之樂也拊搏玉磬揩擊大琴大瑟中琴小瑟四代之樂器也。蕡讀爲凶苦對反梓音浮葦于鬼反籥音藥拊芳甫反搏音博揩居八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蕡當爲缶籥如笛三孔伊耆古天子有天

下之號拊搏以葦爲之實之以糠形如小鼓揩擊謂柷敔皆

所以節樂者四代虞夏殷周也。孔氏穎達曰此明魯用古

代之樂及四代樂器土鼓謂築土爲鼓蕡梓以土塊爲梓葦

籥謂截葦爲籥方氏怒曰古者以土爲鼓未有韓革之聲故也以土爲梓未有蹶木之利故也以葦爲籥未有截竹之

精故也。玉磬琴瑟爻皆堂上之樂。故特舉其名器言之。琴言中而不言小。瑟言小而不言中。亦互相備也。

**通論**陳氏祥道曰。自拊搏至琴瑟皆堂上樂也。自土鼓至韋籥皆堂下樂也。魯之用樂推而上之極於伊耆氏。推而下之極於四代。則文質具矣。

**孔氏穎達**曰。說者以伊耆氏爲神農。方氏憲曰。拊搏指擊言所以作器也。或言其器。或言其作樂。互相備也。與益稷言戛擊鳴球。搏拊琴瑟以詠同義。

陳氏祥道曰。古作樂自伊耆氏始。而蜡祭亦始於此。周官有伊耆氏之職。而以下士爲之。則伊耆氏非古有天下者之號。特古之本始禮樂者而已。

古史神農伊耆氏唐堯亦伊耆氏漢王符帝系篇稱堯爲  
神農後是伊耆氏爲古帝號審矣陳氏謂周不當以帝號名  
官故疑非帝號非確有所據也本文數四代之樂器而曰搏  
拊揩擊則四者斷爲樂器無疑以韋爲鼓謂之搏拊見於賈  
子魏拊控柷似萬物見於荀子書方氏分樂與器爲二亦未  
的

魯公之廟文世室也武公之廟武世室也

正義鄭氏康成曰此二廟象周有文王武王之廟也世室者

不毀之名也魯公伯禽也武公伯禽之玄孫也名敖

孔疏案世本伯

禽生煥公熙熙生弗弗生獻公具具生武公敖是伯禽玄孫

案史記魯公生考公箇魯弟煥公熙熙生幽公宰宰弟魏

公潰潰生厲公翟翟生獻公

具具生慎公湧湧弟武公敖孔氏穎達曰此明魯有二廟

不毀象周之文武二祧也。魯公伯禽有文德，世世不毀其室，故云文世室。武公有武德，其廟不毀。故云武世室。案成六年立武宮。公羊左氏竝譏之，不宜立也。作記之人盛美魯家之事，連文美之非實辭也。

通論

王氏炎曰：周公爲魯太祖，而開國實係魯公。其廟不毀，固宜。然不可援文王爲比也。燭公之廟毀而復立，燭公以弟繼兄者也。武公之廟毀而復立，武公舍長立少者也。二者皆季氏不臣之心。春秋書立武宮，立燭宮，以罪季氏，而比武公於武之世室，亦甚乖春秋之旨矣。

米廩有虞氏之庠也。序夏后氏之序也。瞽宗殷學也。類宮周學也。

也。廩力甚反。  
類音判

**鄭氏康成曰**庠序亦學也庠之言詳也於以考禮詳事也魯謂之米廩虞帝上孝今藏粢盛之委焉孔疏委積謂委積序次序

主事也瞽宗樂師瞽矇之所宗也古者有道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爲樂祖孔疏古者以下大司樂樂文祭於此祭之孔疏大司樂祭頍之言

班也於以班政教也孔氏穎達曰此明魯得立四代之學魯之米廩是有虞氏之庠魯以虞庠爲廩以藏粢盛

**通論**

張子曰四代學名多不同要之皆是學可解則解之不

可解何必強爲養老尊賢之地也瞽宗云善聽教歌於此則瞽蓋太師之官也後世樂正雖未必瞽其學則不害亦謂之瞽宗也方氏慤曰米廩藏養人之物庠亦以善養人也射以序進主於禮瞽宗樂祖在焉孟子言殷爲序而此以夏爲

序言周爲庠而此以虞爲庠者蓋以其養人於此則皆可謂之庠以其習射於此則皆可謂之序其實一也。

此學名虞夏與王制同與孟子異蓋孟子所言是周鄉學州序習射則取義於序黨庠養者則取義於庠故王制亦曰虞庠在國之西郊也孔謂諸侯有大功德則得立異代之學或四或三但魯頌惟言泮宮不言有瞽宗虞庠它書亦無言魯國學有三四者是孔說亦因此而云也至於米廩則春秋曰御廩以藏祭祀之粢盛實非學也豈以米有養義故作此附會與夫天子曰辟雍諸侯曰頫宮則魯國學明屬侯禮而鄉學則有州序黨庠未可知此亦合之以爲夸耳。

崇鼎貢鼎大璫封父龜天子之器也越彝大豆天子之戎器也

賀古曠反璣  
音黃父音甫

鄭氏康成曰崇實封父皆國名文王伐崇

孔疏賀與崇連文故知賀

國名定四年左傳夏后氏之璜封父之繁弱

封父與夏后氏對故知封父亦國名

古者伐國遷其重器以分同姓大璜夏后氏之璜越國名也棘戟也春秋傳曰

子都拔棘

孔疏隱十一年左傳文證棘爲戟

陸氏佃曰大璜封父龜傳所謂夏后氏之璜封父之繁

案舊說皆以龜爲卜龜獨陸氏以爲龜名繁弱而引公羊以證之春秋書盜

竊寶玉大弓公羊傳何以於二物外增一龜豈龜卽弓背與

但以弓名名龜終屬無據輔氏廣曰諸侯之國皆有分器不獨魯有之而曰天子之器夸辭也

而

夏后氏之鼓足殷楹鼓周縣鼓垂之和鍾叔之離磬女媧之笙

簧音玄下同鍾章凶反本作鐘說文作  
鍾字林之用反娟徐古姓反文古華反

正語鄭氏康成曰足謂四足也楹謂之柱貫中上出也縣縣

之簧虛也殷頌曰植我鼗鼓孔疏那之篇置我鼗鼓鄭注  
置讀曰植引以證殷楹鼓

頌曰應輶縣鼓孔疏引有瞽之篇證周縣鼓

垂堯之其正孔疏舜典垂作其正

女媧

三皇承宓犧者孔疏帝王世紀女媧氏風姓承包犧制度始作笙簧

叔未聞也和離謂

次序其聲縣也孔疏聲解和縣解離也言縣磬之時其聲希疏相間陳氏祥道曰離磬特懸之磬案

周禮磬師掌敎擊磬擊編鐘鄭注磬亦編而於鐘言之者鐘有編有不編也其不編者鐘師擊之據此則磬無不編矣劉氏云特磬十二鑄鐘十二依辰次列之蓋皆十二者以各中一律也則作樂時始一鐘終一磬所謂特磬鈸鐘也特者大而編者笙簧笙中之簧也世本作無句作磬孔疏皇氏云無小矣

或然孔氏穎達曰垂作調和之鐘叔作編離之磬女媧作笙

中之簀。言魯皆有之。方氏慤曰。郊特牲曰。以鐘次之。以和居參之也。故謂之和鐘。樂記曰。石聲磬磬以立辨。辨者離之音也。故謂之離磬。笙以象物生之形。簀則美在其中。故謂之笙簀。

夏后氏之龍簀。虞、殷之崇牙。周之璧翫。

與本又作筭。恤尹反。虞音巨。翫所甲反。

鄭氏康成曰。簀，虛所以縣鐘磬也。橫曰簾。飾之以鱗屬植曰虞。飾之以瀛屬羽。屬簾以大板爲之謂之業。孔疏設業相對故知。設業虞業則簾也。殷又於龍上刻畫之爲重牙。以挂縣絃也。周又畫繒爲夔。載以璧。垂五采羽於其下。樹於簀之角上。飾彌多也。周頌曰。設業設虞。崇牙樹羽。孔氏穎達曰。此明魯有三代樂縣之飾。翫扇也。言周畫繒爲扇。戴小璧於扇之上。方氏

憲曰其崇如牙夏后氏有筭虞而未有崇牙商有崇牙而未有璧翫至周然後三者兼備焉此皆漸致其文也。

**通論**孔氏穎達曰案考工記筭飾以鱗此并云虞者蓋夏時筭虞之上皆飾之以鱗至周乃別或可因筭連言虞也。

**在**陳氏祥道曰筭則橫之設以崇牙則其形高以峻虞則植之設以業則其形直以舉是筭之上有崇牙崇牙之上有業業之兩端又有璧翫。

**案**此筭虞至周而已兼夏殷之飾也魯亦周之飾筭虞者耳記特鋪張其辭故列言之朱子詩傳箕上大板刻之截業如鋸齒曰業於業上懸鐘磬處又以采色爲崇牙狀縱縱然崇牙卽業上如鋸齒處陳氏謂筭之上有崇牙崇牙之上有

業恐未必然。

有虞氏之兩敦夏后氏之四璉殷之六瑚周之八簋

敦音對又都雷反璉

力展反瑚音  
胡簋古軌

正義鄭氏康成曰皆黍稷器

孔疏敦與瑚璉共簠簋連文故云皆黍稷器也

制之異

同未聞

孔疏鄭注周禮舍人方曰簠圓曰簋此云未聞者謂瑚璉之器與簠簋異同也

陸氏佃曰

兩敦黍稷四璉黍稷稻粱六瑚黍稷稻粱

梁白黍黃梁稻穧

吳氏澄曰簋是盛黍稷之器其盛稻粱

名簠陳氏澔曰少牢禮曰執敦黍有蓋又曰設四敦皆南

首敦之爲器有蓋有首也

通論孔氏穎達曰此言兩敦四璉六瑚八簋者

言魯所得惟

此耳方氏懿曰曰敦曰璉曰瑚曰簋則所命之名不同或

兩或四或六或八則漸增其數也。陸氏佃曰：敦設以對，故謂之敦；兩敦則四，故謂之璉瑚。言蓋蓋之而不可知也。簋言底軌所同也，同而後受之字或作匱以此。

俎有虞氏以楨，夏后氏以蕨，殷以楨，周以房，俎。夏后氏以楨，豆

楨俱甫反

楨徐苦瞎反

又苦

鄭素何反

陳如字

**正義**

鄭氏康成曰：蕨之言歷也。

孔疏歷謂足

橫辟不正

謂中足爲橫距

**之象**

孔疏謂蕨足閒有橫辟似有橫距之象

周禮謂之距。

孔疏言周代禮儀謂

此俎之橫者爲距

楨

之言枳，楨也。

孔疏楨枳之樹其枝

多曲橈般俎似之

房謂足跗也

上下兩閒，有似於堂房。

孔疏周俎頭各有兩足，足下各別爲

跗足閒橫者似堂之壁橫下二跗似

堂之東西頭各有房

魯頌曰：籩豆大房，楨無異物之飾也。

獻疏刻之

陳氏祥道曰：殷之橫距與夏同，而曲其足，與三代異。周之下

跗與三代異而直其足與虞夏同。方氏惑曰榦者斷木爲足無餘節也苟完而已巖者於足間加橫木焉植爲立橫爲巖故也。榦者既有橫木又爲曲橈之形則於是爲具故也。此皆漸致其備也。榦豆以木爲柄若蜡氏之榦而已玉豆則於榦之上又飾以玉也周祭祀之豆爲疏刻之形則燕享之豆不疏刻矣。司算所謂獻尊義亦類此此皆漸增其飾也。

通論陸氏佃曰爾雅曰木豆謂之豆竹豆謂之籩瓦豆謂之登豆言首竹言籩滕瓦言足祭統曰夫人薦豆執校執醴授之執燈鐙固足也。

孔氏穎達曰獻音妥妥是希疏之義。陳氏祥道曰榦以言其制玉以言其飾獻以言其用。

鄭孔於獻尊獻豆皆讀莎謂刻之莎莎然殊無所據陳氏謂獻言其用則夏殷之豆盍不用以獻邪亦未確

有虞氏服黻夏后氏山殷火周龍章

鄭氏康成曰黻冕服之韞也舜始作之以尊祭服孔疏易困卦九二朱黻方來利用享祀故知黻爲祭服

禹湯至周增以畫文後王彌飾也山

取其仁可仰也火取其明也龍取其變化也孔氏穎達曰

此論曾有四代黻制方氏慤曰有山有火而又加之以龍

則其文成矣於周特言章章者文之成

通論鄭氏康成曰天子備焉諸侯火而下卿大夫山士韎韋而已黻或作黻孔疏案士冠禮士韎韋是士無飾推此即尊者飾多此有四等天子至士亦有四等

梁書言十二章至虞而已備虞不徒質也記曰有虞氏服黻

豈虞舜之時。衣裳則章十二。黻則無飾。與夫黻在下。體卽無  
飾。固宜以山以火以龍。蓋所謂踵事之增。而文漸備者也。玉  
藻曰。君朱。大夫素。士爵韋。亦其等與。

有虞氏祭首。夏后氏祭心。殷祭肝。周祭肺。

正義鄭氏康成曰。氣主盛也。方氏慤曰。有虞氏祭首尙用

氣故也。氣雖有陰陽之異。要之以陽爲主。首者氣之陽也。至  
於三代。則各祭其所勝者焉。蓋夏尙黑爲勝赤。心赤也。殷尙  
白爲勝青。肝青也。周尙赤爲勝白。肺白也。必各祭其所勝者。  
明非有所勝。則不能王天下。不能王天下。則無以致孝於宗  
廟矣。

通論陳氏祥道曰。周之尙肺。特宗廟賓客飲食之間而已。若

金石錄卷十四  
五祀則戶先脾。中霤先心。門先肝。以事異則禮異故也。土冠有嚮肺而鄉飲鄉射燕禮之類。皆有離肺而無祭肺。鬼神陰陽之意也。特牲饋食先祭肺後祭肝。祝亦祭肺後祭肝。則祭肺非不祭肝也。以肺爲主爾。由是推之。夏殷非不祭肺也。以心與肝爲主而已。

夏后氏尚明水。殷尚醴。周尚酒。

正義

鄭氏康成曰。此皆其時之用耳。言尚非。

孔疏案儀禮設尊尚玄酒。是周

亦尚明水也。禮運云。澄酒在下。則周不尚酒。故知經言尚者非也。

孔氏穎達曰。夏后氏尚

質。故用水。殷人稍文。故用醴。周人轉文。故用酒。方氏慤曰。明水者。陰鑒取於月。得之於天者也。醴則漸致其味。成之以人者也。然猶未厚。僅足以爲禮而已。酒則味成而可薦焉。厚

之至也。

有虞氏官五十。夏后氏官百。殷二百。周三百。

**正義**鄭氏康成曰。周之六卿。其屬各六十。

**通論**鄭氏康成曰。昏義曰。天子立六官三公九卿。二十七大

夫。八十一元士。凡百二十。蓋謂夏時也。以夏周推前後之差。

有虞氏官宜六十。夏后氏宜百二十。殷宜二百四十。不得如

此記。孔疏引昏禮證夏官百二十。夏倍於虞。殷倍於夏。殷官既多。周不可倍之。故但加百二十。

孔氏穎

達曰。此明魯兼有四代之官。魯是諸侯。案太宰職。諸侯惟有

三卿五大夫。故公羊傳。司徒。司空之下。各有二小卿。司馬之

下一小卿。是三卿五大夫也。魯何得備四代之官。與三百六

十職。蓋雜存四代官職名號。非備其數也。但記者盛美於魯。

因舉四代官之本數而言之。方氏穀曰書言唐虞稽古。建  
官惟百夏商官倍。與此不同何也。書之所言者據其號記之。  
所言者據其人。蓋官有差等而分職不可以無辨。職有繁簡  
而用才或得以相兼。故官之號常多。而官之人常少。以虞之  
官其實五十。夏倍虞之五十而百。殷倍夏之百而二百。周三  
百六十。此言三百。亦以其實數而已。先儒遂以冬官之亾爲  
言。豈其然乎。天官言太宰卿小宰中大夫。則天子之官得以  
相兼矣。晝言周公爲師。則三公之職也。又言周公位冢宰。則  
六卿之職也。豈非相兼者乎。王氏謂三公之官率以六卿之  
有道者兼之。無其人則不置是矣。蓋魯用四代之禮樂。惟得  
通用其名。不必盡用其數。若禘禮有山罍而無夫尊。夷樂用

東南而闕西北皆此意也。

鄭氏康成曰周官三百六十此云三百者記時周官人

矣

案此舉大數耳。作記者未必舉周官一數之。且此時冬官未必亾也。

有虞氏之綏夏后氏之綢練殷之崇牙周之璧

綏鄭讀綏綢  
吐刀反徐音

籌

正義

鄭氏康成曰綏亦旌旂之綏也夏綢其杠以練爲之旒

殷又刻繒爲崇牙以飾其側亦飾彌多也湯以武受命恆以

牙爲飾也

孔疏前箕虞旣以崇牙爲飾此旌旂又飾以崇牙故云恆也。

此旌旂及翫皆喪

葬之飾

孔疏前文崇牙璧翫是飾箕虞此與夏后綢練連文按檀弓綢練設旒夏也故知喪葬之飾。

周禮

大喪葬巾車執蓋從車持旌僕御持翫旌從遣車翫夾柩路

左右前從

孔疏引周禮證葬有旌旂及翫之義

天子八翫皆載璧垂羽諸侯六

翫皆載主大夫四翫士二翫皆載綏孔子之喪。公西赤爲志亦用此焉爾雅說旌旃曰素錦綢杠纁白繻素升龍於繆練旒九。孔氏穎達曰此明魯有四代喪葬旌旃之飾周亦武取天下殷既以崇牙爲飾周尚文更取它物飾之不用崇牙以物爲翫翫上戴之以璧陳之以障柩車。

凡四代之服器官簪兼用之是故魯王禮也天下傳之久矣君臣未嘗相弑也禮樂刑法政俗未嘗相變也天下以爲有道之國是故天下資禮樂焉傳文專反弑本又作殺音試

**正義**鄭氏康成曰王禮天子之禮也傳傳世也資取也此蓋盛周公之德耳孔氏穎達曰言土鼓葦籥伊耆氏之樂又有女媧氏笙簧非惟四代而已此言四代據其多者言之耳

亦有但舉三代者四代服器魯家每物之中得用之不謂事  
事盡用也作記之時是周末惟魯獨存周禮故以爲有道之  
國左傳襄十年云諸侯宋魯於是觀禮是天下資禮樂也  
案此以上因天子所賜禮樂之盛因言魯所有禮樂之器如  
是其多以繼之當別爲一章

**辨正**鄭氏康成曰春秋時三君弑又士之有誅由莊公始婦  
人髽而弔始於臺駘云君臣未嘗相弑政俗未嘗相變亦近  
誣矣孔疏羽父弑隱公慶父弑子般閔公是三君弑也朱子曰夏父躋僖公禮之

變也季氏舞八佾歌雍詩樂之變也僖公欲焚巫廷刑之變  
也宣公初稅畝法之變也政逮於大夫政之變也婦人髽而  
弔俗之變也

總論孔氏穎達曰。記者旣陳四代服器官於前。此結之於後。美大魯國。陳氏皓曰。此主於夸大魯國。故歷舉四代之服器官。以見魯之禮樂其盛如此。不知魯之禘郊非禮也。此記所陳。適足以彰其僭而已。

闡此篇誣妄先儒所駁甚明。然魯畢竟勝似它國。孔子言一變至道。齊仲孫言魯秉周禮。晉韓起言周禮盡在魯。則天下以爲有道。不妄夫。以惠僖之僭天子。三家之僭諸侯。已失禮樂之本。而周公魯公之化。猶漸於人心。藉此區區禮樂之文。猶足以縣延其國。況以仁人而用禮樂。若子所云一變至道。更當何如邪。